

# 湖南环境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OF HUNAN

信息  
2015 8

总第 206 期

8月7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守盛在长沙市浏阳河产业带调研



主办：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出版：湖南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工作 电视电话会议召开



▲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陈肇雄出席会议并讲话

8月3日，省政府召开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动员和部署全省域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加快推进我省生态文明和“两型”示范建设。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陈肇雄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由省政府副秘书长张银桥主持。

湘西自治州、郴州永兴县、邵阳市北塔区等作了典型发言。

各市（州）、县（市、区）政府，省直和中央在湘有关单位分管环保负责人参加会议。

黄昌华 陈颖昭 摄影报道



◀ 环保部自然生态保护司副司长邱启文对我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 省政府副秘书长张银桥主持会议



◀ 省环保厅党组书记、厅长刘尧臣就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工作方案作说明

▶ 省财政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郭秀宏就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资金保障和管理提出了要求



▼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主会场



## 加快贯彻落实，重点推进实施

# 省人大集中开展《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

为加快贯彻落实《水污染防治法》，加速推进《水污染防治法》在我省顺利实施，8月上旬，省人大常委会对全省《水污染防治法》执法工作进行了集中检查。

曹浪波 王际兵 段文明 钱向平 周秋明 余丽华  
衡环办 摄影报道



8月18日，省人大常委会《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组第一组在长沙市宁乡县、望城区开展检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于来山（右1）带队



8月4日、6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莲玉率省人大检查组赴株洲及衡阳等地开展《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图为刘莲玉（右3）一行在株洲市湘江边桥梁厂码头查看垃圾处理的整改情况



8月6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明华（中）率省人大执法检查组一行赴临澧县，开展《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



8月6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蒋作斌（左1）率省人大水污染防治检查组赴娄底开展《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



8月10日，由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君文任（中）组长的省人大《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组赴邵东县，开展执法检查



## 环保合力何以形成？

罗岳平 廖岳华 梁 菁

环境保护部拟定的《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试行）》日前征求意见结束。意见稿提出，公众可参与对可能严重损害公众环境权益或健康权益的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这也是新环保法的配套文件之一。

公众是推动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力量，特别是一些民间环保组织和环保志愿者发挥着积极作用。在新环保法积极鼓励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新形势下，如何调动民间环保组织和环保志愿者力量，破解当前面临的环境污染难题，值得深入思考。

近年来，各种民间环保组织成长迅速，并以日益高涨的热情参与环境保护，成为环保工作的重要同盟军。民间环保组织起源于草根，熟悉当地环境情况。对于政府部门而言，壮大这支力量就如同为环境监管增加了无数敏锐的眼睛和负责任的哨兵，能够有效缓解环境监察队伍孤军奋战的局面。此外，面对广大群众，民间环保组织或志愿者具有天然亲和力，容易获得帮助而找到有价值的污染线索。因此，发挥好民间环保组织或志愿者的作用，能拓宽环保工作的视野和关注面，形成监督排污企业清洁生产的合力。

然而，如果民间环保组织或志愿者工作不严谨，甚至被媒体、网络利用，将不实信息发布、扩散，也可能造成恶劣的社会影响。

正反两方面的经验表明，民间环保组织和志愿者是环保监管重要的补充力量。然而，其作用是做加法还是做减法，取决于其工作方式方法等一系列因素。在笔者看来，民间环保组织、志愿者和环保行政管理部门都以消除污染为己任，从不同的角度做同一份事业，只要形成良性互动，就可以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

环保行政管理部门与民间环保组织和志愿者可以达成一种默契：即民间环保组织或志愿者发现环境质量超标事实后，可以书面报告环保行政管理部门，由其督促下级人民政府实施综合治理；民间环保组织或志愿者发现企业违法排污，在确认证据后，可以将线索移交环境监察机构，由其及时办案。

此外，民间环保组织或志愿者在与排污企业作斗争时，必须坚持以务实、理性为工作基础，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增强政治意识和专业知识，尤其是在涉及复杂的调查取证过程中。否则，有可能被污染企业反诉，陷于被动。

总之，民间环保组织和志愿者与环保行政管理部门如何做好衔接、形成联唱，有很多经验可以总结，但有一条应该把握，那就是要同向发力，形成合力。民间环保组织和志愿者与环保部门都要强化沟通与协调，不断提升解决突出的环境问题的能力。



### 02 卷首寄语

环保合力何以形成?

心中有话对您说  
旺景园记  
传承价值 成就你我

### 06 综合新闻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发布  
国办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  
环境保护列入“国家安全法”  
环保部检查组就洞庭湖环境问题开展调研督查  
杜家毫督战湘江流域重点区域环境治理工作  
全省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会议在娄底召开  
省政协就“加强长株潭绿心保护与建设”进行重点协商  
刘尧臣赴环保企业考察指导工作  
潘碧灵赴常德市武陵区调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省环保厅领导理论联系实际为各自分管部门讲授党课

### 24 三湘环保

张家界市环境整治“6+1”行动如火如荼  
湘江逐渐恢复“母亲河”风姿  
美丽“长沙蓝”刷爆朋友圈  
常德实地调查沅水、澧水流域水质  
污水处理厂变身“休闲公园”

### 12 特别报道

春意满洞庭 水韵醉南洲  
南县大力发展生态经济, 实现富民宜居

### 28 绿色卫士

株洲积极开展“绿色卫士”环保志愿者培训  
岳麓区开展生态文明知识进社区活动  
浏阳举办首届“环保杯”畅游浏阳河活动  
雨湖区开展环保知识讲座

### 18 省环科院 40 周年

肩负责任 风雨前行  
——记湖南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成立四十周年

### 30 理论探讨

以新常态指引生态新文明



**P12** 南县这个经济实力在湖南省排名 50 以外的农业大县、财政穷县, 创建国家级生态县的底气在哪里? 缘于其有着得天独厚的洞庭湖区水资源优势和全县一盘棋协同作战的凝聚力。这一切都只为了一个美好愿景: 让全县人民享受到更多的生态红利。

**P25** “一号重点工程”实施以来, 湘江污染减少了, 河道畅通了, 水质好转了……“母亲河”湘江正一天天靓丽起来。我省将湘江保护与治理作为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以来, 按照《〈湖南省湘江保护条例〉实施方案》和《湘江保护与治理第一个“3 年行动计划”》, 抓源头、畅河道、建制度, 精准发力治理湘江污染。



## 32 影像潇湘

云端上的梯田

## 34 监察行动

省公安厅驻环保厅工作联络室召开第一次会议  
益阳市召开行政处罚案件审查会议  
泸溪县强力推进整治工作  
邵东一轮胎炼油业主因擅自恢复生产被拘留  
宁远县约谈环境违法企业  
澧县成功处置一起液氨泄露事故  
新邵县关停 5 家非法塑料粒子加工厂

## 38 农村环境

陈肇雄部署我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全省自然生态保护工作视频会议召开  
湘潭雨湖区美丽乡村建设掀热潮 农村面貌焕然一新  
古丈县毛坪村大力发展绿色产业

## 42 局长论坛

适应环保新形势 推进环保新作为

## 45 绿色生活

水中抗生素让人谈虎色变?

## 47 政务公开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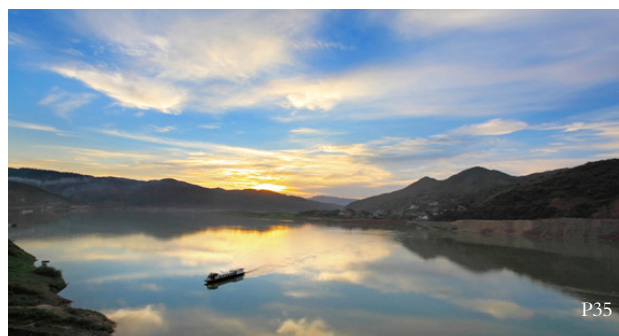
## 51 信息公开

湖南省地表水水质监测月报(2015 年 7 月)  
湖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月报(2015 年 7 月)

## 56 动态信息

长株潭空气预报预警系统通过验收  
长沙市对涉危化企业开展执法行动  
人大调研天心区水污染防治工作  
雨花区政府常务会专题学习环保政策  
岳麓区宣传景区生态保护  
芦淞区政协专题协商水污染防治  
茶陵县开始监测城区 PM<sub>2.5</sub> 指数

**P35** 泸溪县曾经是湘西工业的重中之重,近 30 年的工业发展,形成了以电解锰、电解锌、硫酸、铁合金为主导产业的工业体系,涉重金属企业曾经一度达到 34 家。这给湘西环保工作带来了很大压力,曾经的老工业基地该何去何从?近日,记者从泸溪县环保局了解到,泸溪县工业整治行动开展得如火如荼。



**P40** 一座座花木环绕的农家小院错落有致,一条条洁净宽敞的水泥道路连村入户,村民收入年年创下新高……湘潭雨湖区按照新农村建设目标要求,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突出特色和亮点,促美丽乡村建设有序推进,掀起了美丽乡村建设新一轮热潮,农村面貌焕然一新。

醴陵市环保局快速处理群众投诉  
湘潭县开出首个“查封”令  
岳阳楼区完成年度提案办理工作  
衡东县开展环保专业技术培训  
常德市开展环保专项督查  
临澧县人大为生态县建设鼓劲加油  
澧县加强涉重企业规范化建设  
沅江市举办“三严三实”专题党课  
桃江县多措并举加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宜章县市民举报环境违法行为最高奖 5 万  
永兴县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工作  
嘉禾县全力推进环境保护大检查  
汝城县环保局打造低碳环保型机关  
祁阳县部署下半年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  
宁远县加强畜禽养殖污染监管  
江华县妥善处理信访投诉  
双峰县部署消耗臭氧层物质现状调查工作  
涟源乡镇环委会高效行动获点赞  
双清区狠抓环境监管工作  
怀化全境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沅陵县开展水污染执法大检查  
溆浦县环保局提案办理督办获好评  
湘西州扎实推进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

## 62 美丽湖南

国家生态乡镇——攸县柏市镇  
湖南生态乡镇——宁远县鲤溪镇

封面：新闻图片 摄影：张目  
封二 1：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  
封二 2：省人大集中开展《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  
封三 1：省环保厅组织“三严三实”教育专题学习  
封三 2：省环保厅召开法制宣传半年工作总结会议  
封底：湖南省湘资沅澧四水巡礼湘江一级支流：蒸水  
承印：长沙长大彩印有限公司  
印刷质量投诉：0731-82600000

### 主管主办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长沙市万家丽中路三段118号/410014)

### 承办

湖南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长沙市城南东路117号/410007)

### 编辑出版

《湖南环境信息》编辑部

主 编：刘立平  
责任编辑：李柿琴  
编 辑：文 萍 黄昌华 成 宁  
李柿琴 陈颖昭  
美术编辑：郭 倩

《湖南环境信息》编辑部  
投稿邮箱：hnhjxxzz@163.com  
电话：0731-85501329  
传真：0731-85525146

###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刘尧臣  
副主任 王会龙

### 编委 (排名不分先后)

彭 翔	郑 粟	谢 立	潘碧灵	徐 勇	姚 斌
张在峰	周舒白	吕文明	马 超	龙 军	张 龚
徐春生	张志光	唐跃成	邵国生	向建福	刘益贵
尚守国	詹 军	王盛才	兰 洋	彭石序	荣正华
陈战军	杨 川	田湘群	钟 进	吴小平	袁团结
罗岳平	文 涛	张东风	石慧华	付旭明	章文才
苏国军	刘晓利	李来华	杨成英	杨禄仁	刘时东
邓江南	王文选	马 军	易晶星	黄 瑜	王衡平

### 执行编委

张东风

湘政简准字 (2001) 第28号

##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发布

# 党委政府要对生态环境负总责

据新华社报道，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遵照执行。

《办法》共十九条，明确规定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负总责，党委和政府主要领导成员承担主要责任，其他有关领导成员在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责任。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工作部门、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的有关工作部门及其有关机构领导人员按照职责分别承担相应责任。

《办法》还规定，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在地方党政领导班子成员选拔任用工作中，应当按规定将资源消耗、环境保护、生态效益等情况作为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对在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造成严重破坏负有责任的干部不得提拔使用或者转任重要职务。

根据规定，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形式有：诫勉、责令公开道歉；组织处理，包括调离岗位、引咎辞职、责令辞职、免职、降职等；党纪政纪处分。

## 国办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

### 到二〇二〇年，全国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基本实现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

据新华社报道，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共分六部分二十条，对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做出了全面规划和部署。

《方案》指出，生态环境监测是生态环境保护的基础，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支撑，要坚持全面设点、全国联网、自动预警、依法追责，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公众监督的生态环境监测新格局。到 2020 年，全国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基本实现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各级各类监测数据系统互联共享，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化能力和保障水平明显提升，监测与监管协同联动，初步建成陆海统筹、天地一体、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使生态环境监测能力与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相适应。

《方案》明确了五方面的工作举措。一要统一生态环境监测规划布局、标准规范与信息发布。环境保护部要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布局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统一制定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评价标准，构建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平台，加强生态环境监测数据资源开发与应用，实现生态环境监测数据集成共享与统一发布。

二要突出生态环境监测与监管执法联动。要充分利用生

态环境监测结果考核问责政府环保责任落实情况，依托重点排污单位污染源监测开展监管执法，实现生态环境监测与执法同步，提升生态环境风险监测评估与预警能力。

三要明晰各级政府和企业生态环境监测事权与责任。地方各级环保部门相应上收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事权，逐级承担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环境应急监测等职能。同时，要求重点排污单位必须落实污染排放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的法定责任，政府要加强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和监管。

四要加强对各类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的监管。各级相关部门所属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环境监测设备运营维护机构、社会环境监测机构及其负责人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和技术规范履行职责，对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环境保护部依法建立健全监管制度，各级环保部门要加大监测质量核查巡查力度，严肃查处故意违反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的行为。

五要强化综合能力保障。提升生态环境监测综合能力，研究制定环境监测机构编制标准，规范全国环境监测队伍建设，完善与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发展需求相适应的财政保障机制，完善环境保护监测岗位津贴政策。

## 环境保护列入“国家安全法”

据新华社报道，7月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该法将环境保护列入“国家安全”范畴，具体表述如下：



第三十条 国家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加大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力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强化生态风险的预警和防控，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保障人民赖以生存发展的大气、水、土壤等自然环境和条件不受威胁和破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第三十一条 国家坚持和平利用核能和核技术，加强国际合作，防止核扩散，完善防扩散机制，加强对核设施、核材料、核活动和核废料处置的安全管理、监管和保护，加强核事故应急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防止、控制和消除核事故对公民生命健康和生态环境的危害，不断增强有效应对和防范核威胁、核攻击的能力。

## 环保部检查组 就洞庭湖环境问题开展调研督查

按照国家环保部部署，环保部环境监察局、华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调研组会同省环保厅于8月7日下午在省环保厅就洞庭湖有关环境问题召开座谈会，并于8月8日-10日赴益阳、常德、岳阳等3市就有关问题开展现场督查调研工作。

会上，我省介绍了洞庭湖基本情况，并从湘江重金属污染治理、洞庭湖区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水环境治理等三个方面作了工作汇报。

调研组一行现场查看了洞庭湖水生态环境变化、饮用水源水质安全、园区及工业企业环境管理、养殖污染、自然保护区保护等相关情况，调阅了洞庭湖及其周边环境监管情况和有关规划等相关资料。

调研组对我省在洞庭湖区环境保护方面所做的工作给予了肯定，并就下一步工作提出了三点建议：一是推进农业生产模式转型；二是加强环境综合整治；三是科学优化水资源分配管理。

王芬



环保部检查组在现场调研

## 以壮士断腕的勇气坚决打赢湘江保护与治理攻坚战

# 杜家毫督战湘江流域重点区域环境治理工作



据湖南日报报道，近期，省委副书记、省长杜家毫先后深入湘潭竹埠港、郴州三十六湾、株洲清水塘、衡阳水口山、娄底锡矿山等五大重点污染整治区域，专题调研湘江保护与治理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推进情况，重点督查五大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他强调，要以壮士断腕的勇气，坚决打赢湘江保护与治理攻坚战，努力实现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互促共进，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和谐共生。

### “宁可经济上吃点亏，也要算好生态账、民生账”

今年是湘江保护与治理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第一个“三年行动计划”的收官之年。湘潭竹埠港、郴州三十六湾、株洲清水塘、衡阳水口山、娄底锡矿山这五大重点区域的污染整治工作能否取得成效，直接关系“堵源头”任务的成败。

通过采取“市领导、区实施、市场化”的工作机制，湘潭已圆满完成竹埠港地区全部28家重化工企业的关停工作。杜家毫对此充分肯定，勉励当地再接再厉，把竹埠港建设成为湘江之滨环境优美、生活宜居的和谐秀美家园。

按照“关闭整顿、资源整合、综合治理”的思路，三十六湾矿区实现“由乱到治”的根本性转变，山体生态植被正逐步恢复。杜家毫叮嘱当地宁可经济上吃点亏，也要算好生态账、民生账，继续做好“封矿育林”这篇文章。

登上株洲石峰山云峰阁，清水塘老工业区尽收眼底。杜家毫与当地负责人深入探讨这一区域重化工企业搬迁改造和产业优化布局等工作。他说，凡是群众拥护的事情，我们就要多做。要摒弃眼前利益、局部利益，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大市、

区两级工作力度，把清水塘企业搬迁改造作为当前最大的政绩工程抓紧抓好，务求实效。

在锡矿山矿区，看到山体黄土裸露，工厂厂房和居民、职工住房破旧简陋，杜家毫面色凝重。他说，尽管许多问题是历史遗留下来的，但我们这一代人责无旁贷，要下更大力气治理，努力让人民群众生活在天蓝水清地绿气净的良好环境中，真正践行责任政府的要求，体现人民政府为人民的宗旨。

### “湘江保护与治理既是民生工程，也是转型工程、发展工程”

在推进湘江保护与治理过程中，如何既加快重点区域转型创新发展，又让老百姓安居乐业，实现政府、企业、社会三赢，是杜家毫此行督查和调研的重点。

在水口山金铜项目建设现场，杜家毫要求，加快转型创新发展步伐，大力推进矿产品精深加工，不断延伸产业链条，实现多元化、高端化发展。同时，以重大项目建设为契机，统筹推进周边环境整治、居民搬迁等工作，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步伐。

杜家毫强调，湘江保护与治理既是民生工程，也是转型工程、发展工程。要拿出壮士断腕的勇气，痛下决心加快重化工企业关停并转，让相关企业和产业在“腾笼换鸟”中实现“凤凰涅槃”，真正使产业结构变“轻”、发展方式变“绿”、经济质量变“优”。

### “不获全胜，决不收兵”

督查中，杜家毫充分肯定五大重点区域近年来推进湘江保护与治理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取得的显著成绩。他说，长期以来，湘潭竹埠港、郴州三十六湾、株洲清水塘、衡阳水口山、娄底锡矿山都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功绩不能抹杀。但也要清醒看到，这些地区沉重的产业结构、粗放的发展方式已与经济发展新常态的要求不相适应，守着矿产资源“吃饭”的日子很难再维持下去。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一手抓转型创新发展，一手抓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

杜家毫表示，当前，湘江保护与治理第一个“三年行动计划”已进入决战决胜阶段，要再接再厉，精准发力，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作风把湘江保护与治理各项工作一抓到底，不获全胜，决不收兵。

## 全省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会议在娄底召开

据8月19日在娄底召开的全省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会议透露,我省重金属污染治理取得阶段性成效,环境质量实现持续稳步好转。

近年来,我省综合施策,对包括竹埠港、锡矿山、水口山、三十六湾、清水塘五大重点区域在内的重金属污染开展专项整治。相继实施了工业污染治理、重金属污染场地修复、废渣无害化处理、矿山生态恢复等重大项目,一大批污染源得到有效治理。截至目前,已关停涉重污染企业1182家;39个地表水国控断面的砷、汞、镉、铬和铅等指标年均值均未现超标,湘江水质整体为优。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陈肇雄强调,重金属污染防治是硬任务、硬约束,也是一场攻坚战、持久战,要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突出标本兼治,坚持综合施策,有力有序有效推进涉重污染整治。要强化污染治理和环保项目建设,逐步解决历史遗留污染问题,有效控制环境安全隐患,持续改善区域环境质量。要加快技术创新,努力攻克一批关键、核心、共性技术,推动治污企业专业化、规模化、高端化发展。要

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加强监管执法,创新多元化融资方式,确保重金属污染治理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 省政协就“加强长株潭绿心保护与建设”进行重点协商

7月29日上午,省政协召开重点提案办理协商座谈会,就省政协人资环委的集体提案《关于加强长株潭绿心保护与建设的建议》进行办理协商。省委常委、长株潭两型试验区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张文雄,省政协副主席武吉海、秘书长袁新华出席会议。

去年以来,省政协人资环委围绕“长株潭绿心保护与建设”,深入绿心地区及周边进行了实地调研,并于十一届省政协第三次全会上提交了《关于加强长株潭绿心保护与建设的建议》。座谈中,承办提案的省直部门、市州政府汇报了办理情况,并与提案方共同探讨了进一步落实提案等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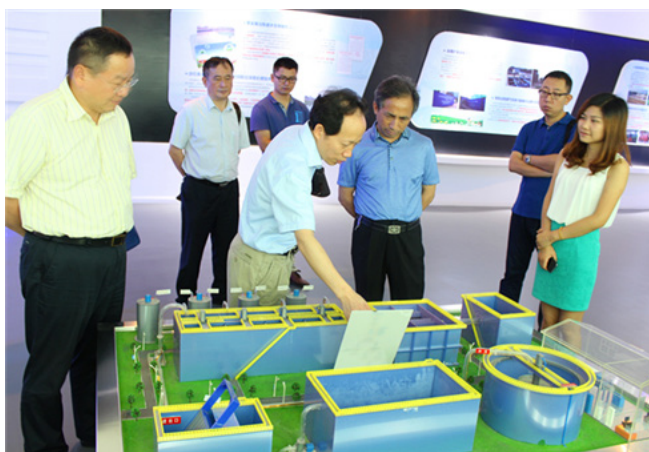
张文雄充分肯定了各相关厅局和长株潭三市加强绿心保护的成效,并向省政协对绿心保护的关心支持表示感谢。他指出,长株潭绿心区域的划定,是省委、省政府远见卓识和责任担当的体现。经过近年来的努力,绿心保护已成为一项受法律保护的重要民心工程,成为我省两型社会建设中的一项标志性工程。绿心得天独厚,要有感恩之心;绿心不可再生,

要有珍爱之心;保护绿心法不容情,要有敬畏之心。保护绿心是我们共同的职责所在。要以长远眼光审视这一不可再生的宝贵资源,像守住阵地一样,坚决保护好绿心。要抓紧编制出台绿心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严格执行规划;加强执法检查,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遏制绿心区域内违规用地的势头;加强监管,严格建设项目审批;完善好生态补偿机制,合理提高补偿标准,充分调动当地群众参与保护的积极性。

武吉海指出,绿心保护和建设是一项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的工作。要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和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向当地群众宣传相关政策法规和生态低碳产业发展规划,从源头上缓解绿心保护的壓力。要进一步完善管理监督机制,充分发挥各级人大、政协、基层社会组织、社会团体以及公众的监督作用,为绿心保护提供重要保障。要尽快建立健全生态补偿机制,探索建立市场化补偿模式,逐步建立政府引导、市场推进、社会参与的生态补偿和生态建设投融资机制,为绿心保护建设注入市场动力。

冒 蓁 张 斌

## 刘尧臣赴环保企业考察指导工作



8月12日，省环保厅党组书记、厅长刘尧臣一行赴赛恩斯环保宁乡生产基地，实地考察公司生产经营和技术研发情况。

刘尧臣一行先后参观了该公司生物制剂车间、成套设备车间、生态修复植物培养基地、科技馆和PPP项目宁乡东城污水处理厂，全方位了解公司的整体发展情况，就公司的“采选废水生物制剂协同氧化技术”、“有色冶炼烟气洗涤硫酸废水治理与资源化利用新技术”等核心技术与公司科技顾问进行了深入了解与沟通，并听取工作汇报。

座谈会上，刘尧臣指出，中央和省委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高度重视环保产业发展，环保产业的发展潜力和市场空间很大，环保企业在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中大有可为。赛恩斯环保取得的成绩值得肯定，其与中南大学合作的产学研模式适合当前环保产业发展和我省进行生态环境治理的需要。

最后，刘尧臣建议，赛恩斯环保要进一步加强技术与资本结合，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加快市场运营推广，为我省环境保护事业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省环保厅办公室、科技标准产业处、污染管理防治处负责人陪同考察。

胡立华

## 潘碧灵赴常德市调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7月10日，省环保厅副厅长潘碧灵一行到常德市武陵区调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整区推进项目工作情况。

潘碧灵一行现场考察了武陵区河洑镇白鹤庵村、全美村、南湖村、朱湖村，丹洲乡荷花村、明月村、坵湖村、平湖村等8个村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情况。在听取了各乡镇、村的现场介绍后，潘碧灵对各村整治成效给予充分肯定，他强调，农村环境整治中规划是前提，基础设施建设是根本，生活垃圾治理和污水治理是重点。

随后，潘碧灵一行听取了武陵区政府关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整区推进项目工作情况汇报。会上，潘碧灵对武陵区即将实施的整区推进项目提出了相关要求：一是要严格按照整治范围，认真落实整治工作各项任务，尤其是要加强饮用水源保护，切实落实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处理。二是要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和农村面源污染治理，改善农村水环境。三是要与生态创建、美丽乡村结合，全面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四是要高标准实施项目，确保资金配套、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发挥资金应有效益，争做全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整区推进先

进。

常德市环保局党组书记关建锋、武陵区人民政府区长莫汉桃、市环保局副局长唐俊武、武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丁天德、瞿政前等陪同调研。

牟志勇



# “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

## 省环保厅领导理论联系实际为各自分管部门讲授党课

按照省委要求和省环保厅《深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实施方案》安排，省环保厅领导结合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和中央、省委“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精神的自身体会，并根据各自分管部门的实际，先后到长沙环保学院、省环科院、省环保宣教中心等单位讲授党课。

6月8日，省环保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王会龙在长沙环保职业技术学院以“明理笃行，点滴养成”为题，为学院全体干部和省环保厅机关部分处级领导干部上了一堂生动而丰富的专题党课。

王会龙要求，在是非面前做“明白人”，在党性锻炼上做“健康人”，在遵守法纪上做“清白人”，全体党员干部要从永葆对党忠诚，坚守为官底线，强化责任意识等三个方向，树立起忠诚、干净、担当的“新形象”。



8月4日，省环保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郑粟以“严以修身”为主题，为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中层以上干部和全体党员上了一次生动的专题党课。

郑粟指出，领导干部和全体党员要把牢思想和行动的“总开关”，要把“严以修身”当作做官为人的基本功来练；要把“严以修身”作为一项系统工程来行；要把“严以修身”当作一项示范工程去做。

8月20日，省环保厅党组成员、总工程师姚斌为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全体职工上了一堂丰富而生动的党课。

姚斌强调，要从根本上解决“不严不实”的问题，关键在于用“三严三实”的戒尺规范自己的言行，真正做到“严”字当头，落到“实”处。要进一步严纪律、强约束、敢担当、务实干，形成风清气正，团结拼搏，廉洁实干的良好政治生态。

白会平 李柿琴 黄昌华 摄影报道



特别报道 / 栏目编辑 黄昌华

# 春意满洞庭 水韵醉南洲

编者按：

一个经济实力在全省排名 50 名以外的农业大县，财政穷县，敢于顶着巨大的财政压力，开启创建国家级生态县这样一项庞大的工程。

人们不禁要问，他们的动力在哪里？动力源自于他们通过全国生态农业建设示范县、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整县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一系列项目的建设，看到了生态建设的美好前景。

他们的底气在哪里？底气源自于他们有着得天独厚的洞庭湖区水资源优势，有着高起点的规划、高规格的落实，也有着全县 70 万民众的支持；还源自于他们能够全县一盘棋，整合多部门资源，协同作战。

而这一切，都是为了一个美好的愿景：让全县民众更多的享受到生态建设的红利。

# 把握县情谋发展 创建生态新南县

中共南县县委书记 汪军  
南县人民政府县长 汤跃武



中共南县县委书记 汪军



南县人民政府县长 汤跃武

党的十八大报告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纳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总体布局，进一步强调了生态文明建设的地位和作用。面对新的形势和新的要求，南县县委、县政府科学认识、主动适应新常态，努力开辟新常态下生态文明建设的新篇章。

## 科学谋划生态创建新思路

南县是国家重要商品粮、棉、油、菜、水产品及畜禽生产基地。作为一个经济欠发达的内陆县，生态资源是前辈为我们留下的珍贵遗产。

近年来，南县突出“生态优先、绿色崛起”的发展理念，确立以打造“洞庭明珠、生态南县”为努力方向。2013年，县委、县政府顺应国家生态文明建设五体一体的“天时”之势、洞庭湖生态经济区上升为国家战略的“地利”之机、全县人民期盼改善生产生活环境的“人和”之本，提出了到2017年成功创建国家级生态县的奋斗目标，力争把南县建设成为“经济健康发展、人民富裕安康、社会全面进步、资源能源节约、生态环境优美、城乡优美宜居、人与自然和谐”的国家级生态县。

画好一张“生态路线图”。结合南县县情，制定了《南县创建国家级生态县规划》，并获县人大会审议通过。完成了南洲国家湿地公园建设等配套方案的制定，进一步完善城乡建设和工业园区生态发展控制性详细规划。为突出地域特色，打造绿色发展新的增长极，南县又重点谋划了占地54平方公里的南县洞庭湖生态创新示范区建设。

启动布局“最先一公里”。南县以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统揽，主攻南县县城、洞庭湖生态创新示范区、经济开发区“一城两区”建设，狠抓城乡道路畅通、沟渠管网畅通等“双畅工程”，大力开展创建国家级生态县、全国文明县

城、全国卫生县城“三创”工作，加快推进城镇、交通、园区、生态等“四大建设”，全力实施好群众关切的重点民生项目。

打通实施“最后一公里”。按照制定的路线图，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打通最后一公里，生态效益日渐显现。扎实推动南茅运河生态走廊示范区重点建设工程；做好整县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逐步建立和完善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加强三仙湖水库治理，确保水质稳定保持在Ⅲ类状态，生态环境自然恢复能力明显增强。

## 突出“三线”结合，实现生态共享

让老百姓呼吸新鲜空气、喝干净水、吃安全粮食、住宜居环境，是我们最务实的民生责任。

兜住生态底线。保住生态底线就是保住生命线。南县在发展中坚持严守“五个绝不能”底线，即绝不能以牺牲生态环境为代价追求一时的经济增长；绝不能以牺牲绿水青山为代价换取所谓“金山银山”；绝不能以影响未来发展为代价谋取眼前利益；绝不能以破坏人与自然关系为代价获取表面繁荣；绝不能对突出问题束手无策、无所作为，对苗头性问题疏忽大意、无动于衷。

架起法治天线。坚决推行重大决策、重大规划、重大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立政府部门与公众、企业有效沟通的协调机制。强制公开重污染行业企业环境信息，对涉及群众环境权益的重大事项，严格执行社情民意反映、专家咨询、社会公示、社会听证等制度。支持环保部门依法开展环境监管执法，坚持突出重点、系统治理、全面管控、强化治本。

树牢共识红线。南县以创建国家级生态县为载体，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培育全县干部群众的生态自觉。全面加强生态文明涵养教育，真正在全民中掀起“学习生态知识、养成文明习惯”的良好氛围。

## 春意满洞庭 水韵醉南洲

### 南县确定生态立县战略，打造洞庭生态明珠

■ 黄昌华

八月的湘北大地，骄阳似火。乘船穿行在南洞庭湖湿地，蓝天白云映照下的湖水平静而开阔；一望无际的芦苇丛，满目葱茏，尽收眼底；在天地之间翻飞的，自是那觅食的白鹭。

弃舟登岸，沿着南茅运河一路驱车向南县县城疾驶，一路上仿佛置身一幅绿色生态的画卷中：干净整洁的农舍，宽阔平整的马路，绿树成荫，河渠清澈……令人不得不惊叹该县实施“洞庭明珠、生态南县”战略带来的巨大变化。

#### 科学校准生态建设方向， 规划引领生态发展战略

南县为益阳市辖县，地处湘鄂两省边陲，南洞庭湖区腹地，总面积 1075 平方公里。境内水网密布，湖泊众多，其中湿地面积 688.572 平方公里，占县域面积的 65%。

曾经的南县，也和洞庭湖区周边其他市、县一样，造纸行业迅猛而无序的发展，环境问题日益突出，生态环境遭遇极大的破坏。县委、县政府采取果断措施，铁律治污，为生态环境的恢复扫清障碍。自“十一五”以来，全县累计投入 2 亿元专项资金用于节能减排和生态治理。经过几年的关停整治，“全省唯一无重金属、化工、制浆造纸和苕麻脱胶等高污染高能耗企业的县”已成为了南县的一张靓丽名片。

阵痛过后，南县人开始用科学的理念校准县域生态建设方向，加快了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着力构建彰显湖乡特色、经济繁荣、社会和谐、人民富裕、环境美好的新南县。县委、县政府也适时确立了“洞庭明珠、生态南县”的发展战略。



风光旖旎的天星洲湿地 黄昌华摄

2013 年 9 月，南县县委、县政府抓住环洞庭湖区生态经济圈上升国家战略的契机，喊响了创建国家级生态县的口号，开始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创建国家级生态县、全国文明县城、国家卫生县城的“三创”同抓和农村沟渠、公路通畅的“双畅”工程。

“生态创建是打造南县优质品牌、提升产品价值、全面实现小康社会的需要。”南县县委书记汪军在调研生态创建工作时表示，“必须根据县情，发挥地域优势，坚持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基础做起，到 2017 年，力争成功创建国家级生态县。”

2014 年 8 月，《南县创建国家级生态县规划》获南县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12 月，南县 12 个乡镇规划再次顺利通过评审。县委、县政府“一把手”牵头，组织相关部门成立了“三创”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先后完成了“南茅运河百里生态长廊”、“整县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一系列方案的编制。

同时，南县以全省第二名的优异成绩，成功跻身湖南省整县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名单。县“三创”工作领导小组设立“三创”指挥部，从优化项目选点机制着手，围绕国家级生态县创建目标，开展整县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有了高起点的规划，更需要高规格的落实。南县县委、县政府结合全省为民办实事活动，县“三创”指挥部采取明确责任、分解目标等措施，形成县级领导包乡镇、县直有关单位和乡镇领导包村（社区）的工作格局。

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和县“三创”指挥部组成联合督查组，定期对各单位的生态建设工作进行督查考核，坚持奖罚兑现。将生态建设工作作为各单位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并与领导干部的评先评优、选拔任用挂钩。按照项目跟着方案走、方案跟着规划来的基本思路，南县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新阶段。

#### 科学实施运河走廊建设， 还河于民打造宜居宜业水乡

特殊的地理位置和自然条件赋予南县“水蕴南洲”的丰富原生态资源。在城市规划中，根据“城河相依”的城市格局，把地脉、水脉、绿脉和“四纵四横”城市骨架建设融为一体，



改造后的南茅运河生态走廊 南县县委宣传部供图

彰显湖乡特色。

南茅运河是全国第二大人造运河，全长 43.92 公里。南县县委、县政府以南茅运河百里生态走廊建设为切入点，根据县域生态功能和地理格局，通过 4 个集中（推进布局分散的企业向工业园区有序集中、推进土地向适度规模经营集中、推进农民向集镇和新型社区集中、推进生态项目向国家级生态县创建集中），以点带面，促进县域生态经济统筹发展。

南县积极整合交通、水利、林业、环保、旅游等有关项目，启动了“南茅运河生态走廊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工程，计划总投资 50.3 亿元，将南茅运河打造成生态运河。工程围绕“还河于民、生态辐射、文化旅游、产业带动”四大目标，通过实施清淤护坡、景观建设、桥梁改造等六大工程，全面提升了南茅运河的生态旅游、文化休闲、航运排灌、商贸居住、产业带动等综合功能。

南县县委宣传部长、“三创”指挥部指挥长周建新向记者介绍说：“为筹集建设资金，南县采取‘项目捆绑、资金整合’的办法，集中财力办大事。”按照政府引导、项目捆绑、群众自愿的资金投入机制，建立健全以规划捆绑项目、以项目捆绑资金。

通过整合农村环境连片整治、交通运输工程、水利建设、园林绿化等项目资金 3800 多万元，南县完成了南茅运河生态走廊 2.1 公里县城城区景观段工程。2014 年，投资 6300 万，对县城内南洲桥至南华桥两岸全长 6 千米的河道进行了清淤、挡土墙建设、沿岸绿化和景观建设。如今的运河两岸，白墙

青瓦的民居依水而建，沿河风光带林茂花繁、错落有致，呈现出“魅力运河，一泓碧波清如许；生态长廊，两岸风光美如画”的景致。

### 科学构建水库流域格局， 利用资源优势做活“水文章”

位于南茅运河北端的县城城区也加快生态建设步伐，投资 1.16 亿元建成日处理污水两万吨的污水处理厂。投资 1500 万元，铺设管道 58 公里，把过去污水横流、臭气熏天的团结渠改造为人工湿地生态沟渠。

“三创”指挥部结合国家级生态县创建，在全县实施以农村公路畅通、沟港渠道畅通为重点的农村“双畅”工程。按照“统筹规划、村村通畅”的整体思路，对全县 330 条、

1060 公里干渠，1950 条、2950 公里支渠进行全面疏洗，达到境内渠渠畅通、田间沟沟顺畅。

三仙湖水库经过多年治理，水质得到明显改善，稳定保持在Ⅲ类状态，生态功能逐步恢复，供水、水产养殖、航运等重要功能同步提高，于 2014 年被列入国家 365 个水质较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南县组织环保、发改、财政、工信、水利、林业、农业、交通等部门及水库周边乡镇，以保护水库改善水质、维持水库生态健康为目标，按照水库流域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的原则，优化生产空间、生活空间和生态空间，科学构建水库流域城镇化格局、农业发展格局、生态安全格局。

为保持良好的水生态环境，南县严格禁止在河州、滩头等围湖开垦。启动院内鱼虾恢复行动，以县政府通告的形式向全县人民宣传，回收农户手中的电捕鱼设备，拆除沟港内的围栏、渔网，并适时开展院内沟渠野生鱼苗、虾苗放养工作。

“水文章”做活了，生态效益日渐显现，群众的生活水平和幸福指数持续提升。今年 3 月，湖南省环保厅考核组对南县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考核工作进行督查验收，对南县经费管理与使用、基础设施建设和资料收集给予了充分肯定。南县在全省 21 个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中名列第一。在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南县这个宜居宜业的生态之县、绿色之县正在悄然崛起。生态创建将让年轻的南县绽放出夺目的光彩。

景色秀美的三仙湖水库 南县县委宣传部供图



## 建成 40 个农业环境监测点，发展 60 万亩无公害农产品基地 南县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实现富民宜居

■ 陈颖昭 文 萍



南县中鱼口乡上湖渔场 2000 亩莲藕种植基地 黄昌华摄

南县依托丰富的农业资源及大型养殖基地，大力扶持一批特色企业发展，按照“生态产业聚集、行业配套、企业集群、治理集中”的新路子，充分发挥南茅运河沿线南洲工业园和茅草街工业园的集聚效应，在做大做强食品、轻纺两大支柱产业的同时，加速转化本地丰富的农业资源，发展壮大生态经济。

### 生态养殖+观光农业，生态经济富民强县

南县大力开发包括生态循环农业和生态文化旅游在内的低碳绿色产业，实施“生态养殖+高效种植”、努力实现内循环、零排放。

南县重点建设了高标准农田 30 万亩、标准化生猪养殖场 30 家、年加工生猪 1 万头以上的生猪加工中心两家、家禽养殖示范基地 10 个，建设优质水稻生产示范基地 10 万亩、优质棉生产示范基地 5 万亩、绿色蔬菜示范基地 10 万亩，建设丛生竹丰产林基地 5 万亩、生物质能源林基地 5 万亩。依托国家级南洲湿地公园，以南洲渔港、产子湖等原生态湖泊为基地，打造春赏油菜花、夏看芙蓉花（荷花）、冬观芦苇花的集“三花”于一体的湿地、生态、旅游、休闲城郊公园。同时，南县投入 1600 多万元建立

了种子质量检验检测室、蔬菜农药残留检测室及 40 多个农业环境监测点，全县无公害农产品基地认定面积已近 60 万亩，通过无公害、绿色、有机认证的农产品达到 79 个。

位于南县华阁镇光复湖的万亩渔场，是湖南省最大的水乡荷花观赏基地。益阳集成生态渔业科技有限公司严格落实各项污水处理措施，在基本不改变原有地形地貌的情况下进行合理种养，实现了生态资源的循环利用。同时，公司紧紧围绕种养一体化发展的主线，保持区域内生态平衡，

规划建设有莲藕种植区、水产养殖区、年出栏 20 万羽鹅饲养区及全省最大的基围虾、小龙虾淡水养殖基地，年产值达 5000 多万元。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积极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的运作模式，将挂面、米粉、酱制品生产与本地资源相结合，积极鼓励本地农民种植小麦、早稻、油菜等作物，收购农民手中的鸡、蛋、猪肉等产品，每年可为农民增收近一亿元，有效地将农民的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规模效益优势。

中鱼口乡着力打造集农民增收、农业增效、旅游观光为



三新区罗文村民居 张浩摄



南红村的富硒水稻种植基地 黄昌华摄

一体的千亩生态观光莲藕种植基地。基地始终秉承着绿色、环保、无公害理念，种植过程不施农药、化肥，全程使用有机肥，藕种纯净度达100%。

顺祥水产公司按照粪肥养蚯蚓、蚯蚓喂草龟这一原生态养殖模式生产的洞庭草龟，已获湖南省同类产品唯一的绿色食品认证。公司淡水小龙虾、淡水鱼、龟鳖、水生植物四大系列的有机绿色食品达200多个品种。

### “村淘”模式 + 绿色农业，带动农民创业致富

为让南洞庭湖区的农产品成为地域标志，南县洞庭湖生态经济创新示范区（简称示范区）管委会针对当地农业基础条件薄弱、农业面源污染严重、农民收入较低的现状，着力打造“村淘”电商平台，让洞庭湖区的农产品走出去。

管委会办公室主任郭岚表示，“村淘”模式可以让农民自发保护环境，“以前是靠政府宣传环保，现在电商为了让买家放心，就一定要保障农产品质量。”

示范区管委会社会事业部主任张浩向记者介绍了“村淘”模式带来的改变，“示范区将在准备启动建设的涂家台生态产业科技园内建立统一的农业科技信息服务体系，按照构建共创、共享、共赢的‘互联网+现代农业’生态圈，引领1

万户‘农业创客’创业，带动10万农民利用互联网创业致富，打造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新引擎。”

位于运河北部浪拔湖镇的南红村以富硒稻、双低富硒油菜籽和草本咖啡豆的规模化种植为主导产业，建设无污染的农业产业和纯生态农业庄园，促进集约经营和系统良性循环，给农民带来了明显的生态经济效益。

村支书严若明告诉记者，南红村计划重点建设5000米生态绿化走廊，以村属渠道为主线，栽植水杉、落羽杉等农田防护林20多公里，并建设了1公里绿色庭院走廊，为农业生产营造出高产、稳产的小气候环境。

### 依托两个平台，抓好10项配套示范

南县县委、县政府通过整合涉农投资，坚持“整村推进、成片推行”原则，突出国家新增粮食产能工程建设，依托农业综合开发和国土综合整治“两个平台”，认真抓好南茅运河两岸沿线辐射乡镇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农业机械化建设、特种养殖等10项配套示范，力争实现基本农田“路、渠、道、埠、林”5要素的全面覆盖。

中鱼口乡根据国家级生态乡镇考核标准相关要求，着眼于生态立乡、生态护乡、生态绿乡，以此推动环保工作，加强民生设施改善，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积极引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从绿化、美化、洁化和亮化4方面着手，探索国家级生态乡创建工作，实现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双赢。

同时，南县围绕国家级生态县创建规划，以点带面，在运河两岸沿线辐射乡镇建立水质、空气监测体系和废弃物收集处理体系，加大农业面污染源治理力度。实施野生鱼虾恢复和保护工程，建立区域内鱼虾恢复和保护长效机制。实施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工程、区域内居民区和居民线绿化、亮化、美化等工程建设。

中鱼口乡上湖渔场的鱼草种植基地 黄昌华摄



## 肩负责任 风雨前行

### ——记湖南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成立四十周年

#### 编者按:

斗转星移、光阴荏苒。致力于三湘大地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改善,湖南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在窘厄中起步、在坚持中前行、在克难中发展,步履坚实地走过了40年的创业兴业征程。

为庆祝省环科院成立40周年,特此开辟栏目,为您讲述省环科院在环保科研之路上的发展历程。

#### 承载使命 开创基业



省环科院办公大楼

科技作画笔,山河绘新颜,回望所来路,沧桑四十年。

1975年7月,承载着“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根本使命,“湖南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应时而立,十来名立志环保事业的“湖南环科院人”,从长沙麻园湾借用的5套公寓起步,踏上了我省环保科技事业不平凡的创业之途。

为寻找理想的事业基地,他们辗转于市内的街巷和市郊的丘野之间,为早日完成基地建设,他们日复一日地在炎热和苦寒里奔波,用不到三年的时间,在长沙市南郊的燕子岭辟地300亩,削平荒丘,开拓出了我省环保科技研学基地,并率先建成了5900多平米的环保科研楼、3000多平米的办公

楼和1000多平米的生活辅助设施,为省环科院事业打下了最初的基业,打造出当时全国环保系统引以为傲的环保科技事业平台。

与此同时,一批中青年知识分子,怀着用技术报国的朴素理想、怀着对科学春天的美好憧憬、怀着奉献环保事业的坚定志向,陆续从全国各地、各行业汇集到湖南省环科院,组成了一支群英荟萃的技术队伍。

他们秉承湘人心忧天下的情怀、敢为人先的勇气、务实求真的精神,从湘江母亲河综合治理破题,携手全国顶级高校和中科院所,团结协作、包容互鉴,开启了我省环保科技事业的征程,历经数年,完成了大量开创性的研究工作,取得了“湘江污染综合防治研究”、“湘江重金属水环境

容量研究”、“湖南省土壤背景值研究”等为代表的一大批原创性研究成果,奠定了当时湖南环保科技事业在全国的领先地位。

他们积极配合国家环境监督管理“八项制度”的推行,在一无规范、二无资料、三无样板的条件下,凭籍务实创新的智慧、科学严谨的作风和百折不挠的毅力,承担完成了湖南省首个环境影响评价任务,其成果——《“861”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成为当时我省乃至全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样本。

## 直面改革 转型成长



省环保厅厅长刘尧臣在省环科院调研

“湖南环科院人”在走过了激情飞扬的创业年代后，伴随着上世纪 90 年代初的改革开放，也渡过了一段难忘的改革转型和恢复成长期。

“湖南环科院人”适应国家科技投入机制改革的时代要求，牢记使命、不忘初心、践行责任，在继续服务政府环境监督管理，承担环境政策和技术标准研究的同时，积极面向经济建设主战场，针对我省企业的突出污染问题，着力研发

污染治理技术。期间，虽然历经不少坎坷和挫折，但依然风雨兼程、从未言弃，在改革开放的大环境下努力化危为机，取得了《全国粮食与出口食品农药（六六六、DDT）污染调查研究》、《全国环境监测分析标准化研究》、《郴州卷烟厂有机废水治理工程》、《湖南造漆厂南、北厂涂料废水治理工程》等一批国家或省部级技术成果。

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湖南环科院人”在不断探索中逐步明晰了自己的事业定位，确立了“坚持‘两个面向’宗旨，技术立院、人才兴业、管理提质、强院惠民”的发展战略，并以此为指导，积极开展环境科学、政策、规划、法规、标准研究，面向政府需求，为政府环境生态保护的决策提供有效技术

支撑，为环保行政管理监督提供有力技术保障；面向市场需要，广泛开展环境技术咨询和服务；直面环境生态突出问题，积极开发污染防治和生态改善技术，为控污治污和生态改善提供适用的技术和产品。他们扛住了转型的压力，挺过了困厄的痛楚，定准了发展的坐标，找到了事业的方向，成就了一段“湖南环科院人”难以忘怀的艰辛岁月，开辟了兴业之路。

## 锻造能力 浴火重生



1988 年原省环科所、省监测站分立时，原有的大型分析仪器设备悉数划拨给省监测站，省环科院的基础能力建设只得从零起步。面对重重困难，“湖南环科院人”没有怨天尤人，没有踟躇徘徊，没有气馁自弃，而是放远眼量、从长谋划，抢抓机遇、巧干实干，从 1995 年“水污染控制技术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平台建设为起步，历经十多年，在空无一物旧房内，重新再造出 2000 多平米、拥有 ICP-MS、气质联用仪和原子吸收仪等 200 余台套各类精密分析测试仪器的高规格标准化分析实验场所。

以此为基础，2009 年，省环科院又携手中南大学成功打造出“国家环境保护有色金属工业污染控制工程技术中心”。先后自筹资金建立一个“大气环境综合观测平台”，建立了“城市生活废水处理技术研究中试基地”、“郴州含砷废水和废水处理技术研究中试基地”、“衡阳水口山重金属废水处理

中试基地”和“株冶重金属废水治理中试基地”等四个技术研发实验基地，共有小试、中试污染控制工艺设备 30 余台套。

依托这些平台，省环科院先后承担完成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科技支撑、环保公益性科研专项、国际合作项目、省部级科研项目 200 余项，获国家及省市级成果奖 100 余项，先后造就出彭克俭、向仁军、刘益贵、马超、熊如意、成应向等年轻环保科技专家和学科领军人才。

依托这些平台，省环科院与中南大学、湖南大学、湘潭大学和湖南农业大学等高校建立了长期的人才交流培养机制，先后与这些高校共同培养出几十名硕士研究生，为社会输送了高层次的环境、生态科技人才。

如今，省环科院在职专技人员已占职工总数的 82%，其中高级专技人员 40 人，中级专技人员 50 人；国家和省级各类环保专家 30 人。

## 科技研发 再上层楼



四十年来，省环科院始终以服务我省生态环境保护为己任，不断创新、锐意进取，在环境科学与技术研究、环境标准研究等领域形成了鲜明的学术特色和专业优势，取得了丰硕成果。近些年，共计获各级科技奖项 20 余项，获各类专利 50 余项。

2010 年以来，省环科院先后承担了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十一五”水专项——“湘江水环境重金属污染控制综合防治技术体系”和“河道尾砂中重金属污染控制关键技术研究与工程示范”课题研究，以及“十二五”水专项“铅、镉典型行业污染防治技术评估与示范”课题研究。承担了环保部公益性科研专项“典型冶金化工产业密集区长株潭城市群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与综合管理技术研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课题“跨界空气污染联合防治机制模拟及费用效果分析”、中挪国际合作“中国酸沉降综合观测研究”等 100 余项科研项目。

针对我省突出环境问题的整治，先后承担了“重金属耐性植物在矿山生态修复中的应用”、“镉污染土壤修复与

阻控技术研究”等污染土壤治理修复与固废综合利用课题研究；主持编制了《湖南省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标准》和全国首个铊排放标准——《湖南省工业废水铊污染物排放标准》等 30 余项地方标准。



水污染控制技术湖南省重点实验室

## 规划政研 成果丰硕



省环科院坚持面向政府宏观决策和环境管理监督的事业宗旨，积极开展环境规划和环境政策研究，取得了斐然的业绩。

在环境规划方面，除了承担湖南省“八五”至“十二五”期间的环保规划及子规划的编制工作外，还先后编制了全国首个专项污染物综合防治方案——《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实施方案》，承担了《湖南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示范工作方案》和三十六湾、锰三角、水口山地区等重点区域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实施方案等 20 余项；承担了东江湖、水府庙、西毛里湖、大通湖、柘溪水库等湖库的生态环境保护总体方案、年度方案的编制以及各湖库的基线调查工作；编制了《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环境保护专项规划》、《长株潭大

气污染联防联控规划》等 20 余项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环境政策研究方面，围绕重金属污染防治，省环科院作为主要编制单位，完成了《粗铅冶炼环境风险等级划定办法》，并由环保部发布实施；编制了《湖南省典型涉重金属行业现行准入与退出政策评估报告》、拟定了《湖南省典型涉重金属行业环境准入控制办法》、《湖南省建设项目环境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湖南省典型涉重金属行业差别排污费和惩罚性排污费征收与管理暂行办法》、《湖南省火力发电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技术指南》等多项政策，为我省率先在全国构建起重金属政策管理示范体系提供了强力支持。

## 整合资源 综合服务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湖南环科院人”积极跟进国家强化环境管理监督的各项措施，主动适应国家环保产业发展

新政要求，在环境咨询服务上，整合内部资源、加强人员培训、拓展业务领域、推进综合服务。

目前，省环科院各类环境咨询服务从业人员的职业资质持证率已达 86%，拥有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总包、环境监测、环境监理、环保设施第三方运营、清洁生产审核、环境污染损害鉴定评估、安全评价、安全标准化认证等业务资质，设有“湖南省环境风险与污染损害鉴定评估中心”、“湖南省清洁生产中心”，具备了全方位提供环保综合服务的能力，成为了首批“湖南省环境服务试点企业”单位。

省环科院凭借强健的综合服务实力，以一站式服务的理念，专注环境保护需求，协力推进综合服务，不断填补业内空白，先后完成许多开创性、标志性的环境咨询项目。诸如我省有史以来投资最大的建设项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

公司长岭分公司油品质量升级改过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状况最复杂的建设项目“衡阳金铜综合回收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社会关注度最高的建设项目“湘江长沙综合枢纽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省内首例旋风+布袋高炉煤气除尘“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高炉荒煤气净化改造项目”，编制了我省首个通过审批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资兴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承担完成了省内最大的汽车投资项目“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年产 30 万辆乘用车项目”环境监理等一批标志性项目和样板工程，主要咨询服务业务的质量名列全省前茅，先后获国家及省市级成果奖 60 余项。

## 积淀文化 传承价值



省环科院在四十年的创业发展过程中，坚持用“专心专注，求真求实，人本人为，共荣共享”价值理念育人、立院、兴业，积淀出以“人本、责任和分享”为核心的丰厚组织文化，这一价值理念和组织文化，浓缩了历任院领导班子的不懈追求，凝聚了湖南省环科院职工的广泛共识，是湖南省环科院发展历史的真实写照，也是湖南省环科院可持续发展的精神魂魄。

在院党委领导下，省环科院党政工团齐心协力，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文明建设为抓手，培养笃学风尚，

砥砺进取精神，倡导健康生活，营造和谐氛围，投身社会公益。

“湖南环科院人”秉承组织理念，专心于事业、专注于职业，求真于未知、求实于既在，立事于民愿、成业于民力，共荣于组织、共享于社会，文明建设成效显著，获得了多项荣誉，先后被评为“省直机关创先争优活动先进基层党组织”、“省直机关创先争优活动先进单位”、省直机关“文明单位”、“文明标兵单位”、“省直单位工会工作先进集体”；并被连续评为省环保厅系统“双文明先进单位”。

## 不懈奋斗 成就功业



如今，经过几代人的奋力拼搏，省环科院经济总量迅速增长，科技研发重拾辉煌，业务结构更趋合理，人才培养成效凸显，基础设施脱胎换骨，人居环境不断改善，职工待遇显著提高。

近年来，省环科院先后获得了多项集体荣誉：2009 年，被湖南省政府授予“湖南省标准化工作先进集体”；2010 年，获“省直单位模范职工之家”称号；2011 年，被授予“环保部‘十一五’国家环境保护科技工作先进集体”和“湖南省环保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建院以来，省环科院先后涌现出一批先进模范：上世纪 90 年代末，高兴斋研究员先后被评为“湖南省直机关优秀共产党员”，“湖南省先进工作者”、“全国劳动模范”，并获颁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成为我省首位获此殊荣的“环

保人”。2009 年，时任院长刘益贵同志被省政府聘为我省环保领域唯一的“湖南省首席标准化专家”。2010 年，时任总工程师向仁军同志先后被评为“湖南省直机关十大模范标兵”、“湖南省先进工作者”，获颁湖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荣立个人一等功，并当选湖南省第十次党代会代表。2012 年，副院长熊如意同志获湖南省环保系统“先进个人”并荣立个人二等功。

风雨多经人未老，关山初度路尤长。面对未来发展，省环科院将紧密围绕“两型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大局，以深化体制改革为动力，持续强化人才和技术储备，切实提高技术话语权，努力推动各项事业跨越发展，为谱写“美丽中国”的湖南篇章做出新的贡献。



## 心中有话对您说

### ——贺湖南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建院四十周年

■ 湖南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资深专家、全国劳模 高兴斋

湖南省环科院  
在不知不觉中，  
已经默默地走过了四十年，  
在这里，  
我曾度过，  
人生最美好的二十三个春秋。  
春天，  
蛰伏的生命，被惊雷激活，  
它们感恩春雨的滋润。  
夏天，  
扶苏的花木，在风中摇曳，  
它们感恩大地的厚重。  
秋天，  
金色的稻穗，朝大地叩礼，  
它们感恩农夫的辛劳。  
冬天，  
傲立的寒梅，迎冰雪绽放，

它们感恩岁月的丰赐。  
而我，  
只能用这小小的笔、薄薄的纸，  
记下此时此刻的情怀，  
将万般思绪，  
化作一颗感恩的心。  
我永远不会忘记，  
历任领导给予我的谆谆教诲和关怀；  
我永远不会忘记，  
昔日同仁给予我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这些关爱和帮助，  
使我，  
从一个普通的知识分子，  
成长为一名工人阶级的先进分子；  
使我，  
从一个平凡的劳动者，  
成长为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使我，  
从一个环保的门外汉，  
成长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我深信，  
只要人类还存在，  
社会责任就存在。  
环保人的使命就存在。  
我欣慰，  
职场，虽已退出，  
责任，还在担当，  
人生，依然精彩。  
我感怀，  
天蓝水绿满三湘，  
环保使命不能忘。  
老骥伏枥思千里，  
皓首立志效冯唐。

## 旺景园记

■ 刘晓明

庚寅年初，环科院欲建“旺景园”，以遂民愿，闻之欣然，卒为文记之。今逢省环科院四十盛诞，乃籍此文聊表感佩之情，权充茶余之诵。

踞融城大域之心，坐潭州朱雀之位；俯瞰星洲，遥对云麓。此地始为青岗，后夷为平阜，再辟为园圃，荆藤纠结以为樊篱。园内遍植果树，间种花卉瓜蔬；园外松樟环抱，桂馥兰薰。每当时令，或桃红梨白，花团锦簇，或蔬肥果鲜，枝头累累；莺歌燕舞，蝉鸟和鸣，栖鳩宿鹊，招蜂引蝶。积年耕耘，相因成习，历九主而不废，经流年而未衰，地气使然也。

夫青山培秀民，宝地育良材，然地之神灵实赖人之善用者也。拥宝地而精筹谋，顺风水而起高厦，安民居而乐百业，聚人气而雍天理。人地交融、旺业免景，和光同俗，相得益彰。得地气而善养者可享温饱，得人气而善调者可图大业。岂好事者之初衷耶？窃以为尽得其妙哉！

# 传承价值 成就你我

## ——省环科院建院 40 周年寄怀

■ 吕志贤



文艺汇演

2008年7月，我研究生毕业后有幸进入湖南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工作。光阴荏苒，弹指一挥，不觉间，我已在这个大家庭中度过了七年的时光。七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但却是足以影响一个人、改变一个人、成就一个人的难忘岁月。

想当初，作为80年后的我，带着年少的青葱和无知的轻狂，意气风发地跨出校园，加入到这个积淀丰厚、氛围和谐的家庭。七年的磨砺，让我将对成功的渴望，由美丽的梦想转化为对事业的追求，多了一份踏实与稳重，也多了一份责任与担当。我伴随着环科院的发展而成长，也为此感到由衷地欣慰和骄傲。

这七年，在这里，我体察到您强烈的事业使命感和社会责任心。您强调，单位发展的根本在于对社会负责的态度和对事业使命的担当；您要求，从管理层到普通员工都必须具有这样的使命感和责任心，以严谨的态度对待每一项工作，把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提供给业主、服务于社会。您力求，任何业务都要做到对社会大众负责、对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对项目业主负责、对所从业的单位负责、对自己的良心负责；您主张，技术为本、求实为上，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打

价格战，不打违心战，不弄虚作假，不为利忘义。这些可贵的组织文化，不光得到了业主和管理部门的好评，也让我们在做事中学会了做人。

这七年，在这里，我感受到了脚踏实地、注重积累与学习的工作作风。在这里，我看到70代、60代、甚至50代的前辈们吃得苦、霸得蛮，用他们严谨的工作态度和踏实的工作作风影响着加入这个大家庭的每一位新成员。在这里，我看到资深前辈们面对知识大爆炸的时代，在繁忙的工作之余，挤出时间努力钻研学习，不断充实自己。在这种作风的熏陶下，我学会了审视自己的不足，将好高骛远转为脚踏实地，心态平复，在学习和工作中不断进步和成长。

这七年，在这里，有一个沟通自由的环境，有一个带动年轻人发展的平台。在这里，领导尊重员工的意愿，积极营造自由沟通的环境，让年轻人有想法、愿建言，更多的想法被采纳，更多的建议被接受，更多的愿景被达成。在这里，组织重视员工的需求，给了我们思想上的关心、工作上的关切、生活上的关怀，引导我们注重知识积累，组织我们青年员工进行系统培训，激发了我们积极进取、爱岗敬业的“正能量”，使80后的我们，卯足了勤奋工作干劲，坚定了追求卓越的信心。在这里，年轻的我们想做、敢做，自觉克服思想上的惰性，勇于攻克技术上的关卡，学会破解工作中的难题，日趋成熟、迅速成长、不断进步。

这七年，是我与组织共同成长、共同进步的七年。七年里，我们彼此相携、同舟共济，共同传承着您40年创业中凝成的核心价值、知识底蕴和担当气质。七年里，我们80后们洗脱了虚妄与浮夸，养成了坚韧与沉毅，拓宽了眼界与胸襟，增加了智慧与才干，在平凡的工作充分展现了自己的个人价值，在与您的守望相助中成就了自己的人生理想。

我想说，我们是40年来这个大家庭中最幸运的一代。祝福您，愿您的明天更美好，愿您的未来更辉煌！



# 让蓝天白云成为环境名片

## 张家界市环境整治“6+1”行动如火如荼



张家界市委书记杨光荣（前排右二）在永定区后坪镇荷花村了解家庭清洁状况

最近，张家界市民的微信朋友圈，蓝天白云的画面成为刷屏的主角。

“最近一段时间来，只要是晴天，就能看到这样美得让人心醉的画面，还曾出现过彩虹、火烧云这样久违的景象，我觉得张家界的环境是越来越好了。”市民龚先生感叹。

张家界是闻名全球的著名旅游城市，拥有世界自然遗产、世界地质公园、我国第一个国家森林公园、全国 5A 级景区等 4 块金字招牌。

张家界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在近期全面启动环境整治六大专项行动及农村家庭清洁行动（即“6+1”行动），大力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农村污染防治等工作，全面推进生态市建设，打造旅游提质“升级版”。

### 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全市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张家界全力推进环保工作，全市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据了解，武陵源核心风景区发力整治机动车尾气，景区环保客运公司新投运 LNG 环保客运车 20 辆，投放总数达 70 辆，投放比例占 28%。全市加快实施城市公共客运车辆“油改气”工程，目前已有 24 台燃气公交车，50 台燃气出租车投入城市公共客运。

位于武陵源区的专家村宾馆、凯天国际大酒店、锦华酒

店等 22 家酒店和餐饮企业安装了油烟净化设施。桑梓火电厂、天子公司水泥厂、华新水泥、玖瑞生物等重点环境污染企业治理取得明显成效。

为旅游城市增加“绿肺”，张家界市加大植树绿化力度。绿化城市周边荒山 1170 亩，基本完成张清、龙阳、常张高速张家界段等公路沿线景观林提质改造，和澧水市中心城区段两岸绿化工作。

生态村镇和绿色创建工作全面推开。选取 70 个重点村居开展垃圾治理、庭院清洁、污水整治、畜禽养殖、室内卫生、树立新风家庭清洁行动，改善农村卫生环境，提升农民生活质量。

### 积极召开工作推进会，对“6+1”行动进行再动员再部署

8 月 11 日下午，张家界市召开环境整治“6+1”行动工作推进会，市委书记、市生态创建委主任杨光荣，市委副书记、市长、市生态创建委第一副主任王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

当天上午，杨光荣一行深入到武陵源区和永定区，实地查看农村家庭清洁行动现场，对全市环境整治“6+1”行动工作进行调研。在永定区后坪镇荷花村家庭清洁行动现场，杨光荣一一查看了村里配备的保洁设施、垃圾处理设施及村里的卫生情况，并仔细向村保洁员覃四妹询问起清扫范围、保洁时间、垃圾清运、工作待遇及老百姓对清洁行动的反应等情况。

推进会上，杨光荣强调，推动工作关键在执行和落实，各级各部门要结合存在的突出问题分析原因、强化措施、切实增强执行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保质保量按时完成；要突出重点，强力推进整治；要统筹结合，完善基础设施；要改革创新，导入市场机制；要建章立制，实行标本兼治。

杨光荣指出，环境整治“6+1”行动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方方面面，必须凝集各方力量，还历史的“账”，补现实的“课”，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实实在在的行动和真真切切的成果。要以对人民群众、对子孙后代高度负责的态度，全力开展环境整治“6+1”行动，不断开创张家界市生态文明建设的新局面，为全面实施“提质张家界打造升级版”战略，早日实现“旅游胜地梦全面小康梦”而共同努力奋斗。

刘晔

## 湘江逐渐恢复“母亲河”风姿

7月27日，记者分8路对湘江沿线8市相关重点区域进行联动探访。记者发现，“一号重点工程”实施以来，湘江污染减少了，河道畅通了，水质好转了……“母亲河”湘江正一天天靓丽起来。

我省将湘江保护与治理作为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以来，按照《〈湖南省湘江保护条例〉实施方案》和《湘江保护与治理第一个“3年行动计划”》，抓源头、畅河道、建制度，精准发力治理湘江污染。

株洲清水塘、湘潭竹埠港、衡阳水口山、郴州三十六湾、娄底锡矿山，由于重化工业集中，一度成为湘江重金属污染的源头。省政府决定，对这5大重点区域实行“一区一策”、综合整治。如今，竹埠港28家污染企业全部关停退出，其他重点区域一批重大治理工程加快推进。为截断养殖污染，湘江干流500米以内去年共退出畜禽规模养殖企业1351个，年出栏300头以上畜禽规模养殖场(户)和4558口养殖网箱全部退出。2014年，湘江流域建成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15座，县城以上污水处理率达90%。

在抓源头的同时，畅通湘江河道。湘江干流长沙至衡阳段河道全面禁止采砂，各市、县城区河段的采砂尾堆基本清除；年内将完成湘江株洲至岳阳段航道Ⅱ级标准建设，船舶航行湘江将更为通畅。在全省河道保洁工作中，将湘江流域河道保洁作为重中之重。今年4月，资兴市相继采购5艘自动化保洁船，并聘请10名保洁员，清理打捞东江湖库区漂浮的垃圾。

我省还从水资源管理、水环境保护等入手，建立完善考核激励和监督机制。省财政厅、省环保厅、省水利厅联合出台《湘江流域生态补偿(水质水量奖罚)暂行办法》，对湘江流域跨市、县断面进行水质、水量目标考核奖罚。在湘江流域率先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3条红线”管理。省水利厅最新发布的《湖南省水资源公报》表明，湘江流域用水效率逐年提升，水环境质量逐年改善。

### 坚决打赢源头治理攻坚战

湘江是湖湘文化的符号，安放灵魂的精神图腾，是一条关系湖南发展命运的大河。保护与治理好湘江，

是湖南经济社会发展所需，也是湖南百姓幸福生活所系。

2013年9月，省政府将湘江保护与治理列为“一号重点工程”，滚动实施3个“三年行动计划”。近两年来，郴州三十六湾、衡阳水口山、娄底锡矿山、湘潭竹埠港等治污主战场捷报频传，重点区域综合整治顺利推进。

还湘江一江清水，关键在于源头治理。

今年，是第一个“三年行动计划”收官之年，当前已到决战阶段，要打赢这场攻坚战，必须坚持“回头看”、倒排“时间表”，发扬“钉钉子”精神，以问题为导向，精准发力、久久为功，不获全胜、决不收兵。

打赢源头治理这场攻坚战，就要拿出壮士断腕的决心，重拳出击。采取铁的措施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坚决堵住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和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水排放湘江，防治网箱养殖污染，努力做到不欠新账，努力偿还旧账。

打赢源头治理这场攻坚战，就应当自觉把生态环保理念融入湘江流域发展的血脉中，牢固树立起“既要金山银山，又要绿水青山”的发展理念；“不要污染的GDP，而要干净的水土气”，应当成为引领社会取向的指挥棒。

打赢源头治理攻坚战，必须拧成全社会的强大合力。全流域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讲大局，抛弃本位主义，步调一致、协同作战。只有真正做到“上下游同治，干支流同治”，绿色湘江才会款款而来。

保护与治理湘江是个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一年接着一年干、一任接着一任干、一个项目接着一个项目干。持之以恒、锲而不舍干下去，湘江“江水清、两岸绿、城乡美”的美景一定会早日呈现在世人面前。

原载《湖南日报》7月30日《还母亲河一江清碧》





## 美丽“长沙蓝”刷爆朋友圈

今年空气优良天数已达 163 天 比去年同期增加 27 天

8月的长沙，碧空如洗，空气清新。在蓝天白云的掩映下，长沙呈现出现代化大都市的壮美。市民们纷纷拿起手机，拍下这美丽的“长沙蓝”，刷爆朋友圈。

据统计，截至2015年8月13日，长沙市今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163天，优良率为72.4%，较2014年同期增加了27天。PM<sub>2.5</sub>、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平均浓度同比分别下降15、10、3、4μg/m<sup>3</sup>。

近年来，长沙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秉持“以大爱保护环境，以铁腕治理污染”的责任担当和民生情怀，持续开展了“清霾”、“碧水”、“静音”、“净土”四大行动，环境质量实现了稳中有升，“清霾”行动也初见成效。

### 从源头抓起，科学治霾护蓝天

据分析，长沙的PM<sub>2.5</sub>成因中，机动车尾气“贡献”了25.5%，所占比例最高，其中黄标车是“大户”。

今年3月，长沙市政府出台了《关于对无绿色环保标志的机动车实施交通限制通行措施的通告》，市内主干道五一大道橘子洲大桥东至车站中路路段对黄色环保标志和无环保标志机动车进行24小时限行。

为有效改善城区大气环境质量，从6月份开始，交警部门开始处罚在限行区域行驶的黄标车，让不符合排放标准的车辆逐渐失去市场。数据显示，全市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9746辆。

从2013年1月至今，全市累计检测机动车1359919台；累计核发环保标志1378843套，其中绿标1343390套，黄标35453套。

除此以外，长沙对建筑扬尘也展开了大规模的治理，严格落实施工现场围挡、工地砂土覆盖、工地路面硬化等要求，提质改造施工现场围挡31368平方米，减少次生扬尘，深化城区道路日常保洁和城乡结合部环境综合整治，实现“路净、车净、工地净”。

长沙还以“三年造绿大行动”为抓手，实施了十大绿化工程。已经累计建成社区公园55个，城区新增绿化面积60.39万平方米。目前，全市生态公益林保护面积达到275.5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30%；湿地保护面积达15787公顷，保护率达39.37%。

### 打出组合拳，多措并举调结构

作为一项系统工程，长沙市综合考虑、科学施策，围绕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和城市造绿等多方面谋划，向粗放的生产、生活方式“宣战”。

市政府陆续出台了《长沙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长沙市应对霾天气全社会联动方案》；提出了“全

社会联动治霾”的新思路；明确了22个相关政府单位的职责和任务，实行每月一调度、每月一督查、每月一通报的“史上最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制度。

在调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方面，长沙从两方面发力：一方面淘汰分散燃煤小锅炉，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切实减少煤烟对空气质量的影响，到2017年底基本实现城区天然气全覆盖，煤炭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降低到30%以下。另一方面，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每年新增或更新公交车中，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比例达60%以上，同时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推进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建设，到2017年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达45%以上。

同时，工业园区一律“拧紧”规划环评，严格产业准入。开念“紧箍咒”，进一步强化环保指标约束，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等纳入环评审批前置条件；完成水泥厂、电厂等重点企业脱硫、脱硝和除尘设施改造升级。

根据《长沙市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实施方案》，2015年长沙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共54个，总投资约49.7亿元。截至目前，已完成大气污染防治项目24个，其他项目正在有序实施。

### 亮“铁齿钢牙”，铁腕治污不留情

新《环保法》实施半年来，长沙用强有力的行动证明了新《环保法》不是“纸老虎”，新《环保法》的执行也不是“棉花棒”。

6月5日世界环境日当天，长沙市环保局公布了20家环保违法企业和一批环保违法典型案例，给那些“屡教不改”的企业敲响警钟。

6月9日，长沙市政府召开“重大环境隐患企业整改工作”谈话交办会，现场约谈8家重大环境隐患企业法人代表。交办会还明确193家环境隐患企业需要整改的任务分工和工作要求，体现了长沙在新形势下“铁腕治污”的决心。

长沙市委副书记黎春秋对整改任务完成明确了时间表，要求各相关责任企业、市直各相关部门、各区县（市）政府按照任务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限期整改和治理的必须在2015年年底完成，需要搬迁的今年必须启动搬迁方案，2016年必须完成，否则予以关闭停产；所有建设项目，必须加快建设进度，在2017年前完成项目建设。今后，长沙市政府将对全市环境隐患企业整改工作进行跟踪督察，今后将定期督查，定期通报。

据统计，今年1月至8月初，全市移送行政拘留案件共32起32人，移送涉嫌污染环境犯罪案件2起2人，查封扣押56家，并对200多家企业下达了责令改正或限期改正文书。

黄昌华 周可

## 常德实地调查沅水、澧水流域水质

近日，为加强水污染防治工作，保护沅水、澧水流域水环境质量与生态安全，常德市环保局对沅水、澧水流域水质进行了专项调查。

沅江是常德市最大的过境河流，从怀化市沅陵县界首流入常德境内，流经桃源县、桃花源旅游管理区、武陵区、鼎城区、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在汉寿县坡头注入目平湖，境内全长约 192.5km。澧水则从石门县新关镇入常德境内，流经临澧、澧县、安乡，至津市小渡口镇入洞庭湖水系，全长约 180km。

常德市环境监测部门分别在沅澧两水的入境与出境设置了常规水质监测断面，每月进行一次水质采样与分析。与以往的常规水质监测不同，此次调查，除了在沅澧两水的干流上加密布设水质监测断面（沅江干流布设 10 个，澧水干流布

设 7 个），也在两水的一级主要支流上也设置了水质监测断面（沅水支流 21 条，澧水支流 7 条）。同时，调查了两水流域内主要入河排污口及主要污染源状况。

7 月 15 日-7 月 24 日，常德市环境监测站会同临澧、澧县、津市、石门、安乡 5 县（市）环境监测站技术力量开展境内澧水流域水质现状调查。并实地查看了三江口（入境断面）、沙河（出境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

7 月 28 日-29 日，常德市政协副主席韦绍斌带领部分政协委员、市环保局以及新闻媒体一行参观了沅江入境和出境断面的 2 座水质自动监测站，并全程陪同并参观了市环境监测站在沅江干流上 6 个监测断面的水样采集工作。在此基础上，将收集、汇总、综合分析基础资料，编制沅水、澧水流域水环境质量调查报告。

王兴初 许晓莉 龚慧

## 污水处理厂变身“休闲公园”

### 我省首家采用封闭式净化工艺污水处理厂年底完成改造

污水处理厂以往给人的印象就是一个个露天大水池，以及翻滚着泥浆泡沫的潭子。然而，位于长沙市车站北路的湘湖处理厂，经过一年的提质改造，将改造成一座占地 3 万平方米的“休闲公园”，居民既可在葱茏的绿树间漫步，也可在缤纷花架下小坐，更可惬意欣赏水景。

记者近日从湘湖污水处理厂了解到，该厂提质改造正紧锣密鼓地进行，预计年底可全面完工，届时这里将成为全省首家采用封闭式净化工艺的污水处理厂。

采用新工艺处理污水，密封水池解决臭气问题

曾经的湘湖污水处理厂也是在“裸露”环境中净化污水的，其纳污范围南起雨花亭省银行学校，北至跃进湖，东起车站路，西至芙蓉路，服务面积约 12.5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达 35 万。该厂在建设初期，所选区域尚属城郊。投产运营 20 多年来，随着城市发展，昔日的城郊变身高楼林立的中心城区，露天污水处理带来的臭气和噪音，对周边居民造成了不小的困扰。

从去年底开始，湘湖污水处理厂启动提质改造，首次在湖南启用的 MBR 净化工艺，是这次改造的最大亮点。“MBR 净化工艺，也就是膜技术污水处理工艺。”湘湖污水处理厂相关负责人解释说，采用这种工艺后，污水厂原有的 4 个露

天圆形大水池，将被两个覆盖了透明密封板的方形水池所代替。水池内则安置 156 组膜反应器，膜反应器里像挂面般垂置着一条条空心膜管，“污水进入密封水池后，经过空心‘挂面’，生物膜就会对其进行净化。”

而一直困扰车站北路沿线居民的臭气问题，也将在此次改造中得到解决。密封水池中的臭气，将通过专门管道收集到除臭装置中，经过生物液除臭后再排出。

处理污水与休闲娱乐并用，“休闲公园”呈现立体绿化景观

除使用新工艺外，湘湖污水处理厂的环境与外观也同步提质，半年后在城市中心区域，又将新增一座开放式休闲公园。

据了解，在污水处理池、相关功能房等建筑之间，湘湖污水处理厂将建设万余平方米的绿化休闲空间，其中仅绿地就超过 7000 平方米。改造过程中更将实现立体绿化景观的布局：好氧池、鼓风机房、配电间等建筑物将会在屋顶盖上草皮，或用爬山虎等攀爬植物营造绿壁景观。

目前，湘湖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南半区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北半区建设也已启动，预计今年年底可竣工投产。

文萍

## 株洲积极开展“绿色卫士”环保志愿者培训



2015 年株洲市保护湘江绿色卫士环保志愿者培训班在炎陵举办

8 月 21 日—23 日，2015 年株洲市保护湘江绿色卫士环保志愿者培训班在炎陵举办。省文明办志工处处长、省联合办主任李仕铭，省环保宣教中心主任张东风，市文明办副主任邓序招，炎陵县副县长姚成，株洲市环保局副局长何长顺等出席培训会。来自株洲团市委、市环保局、所辖 5 县环保局的相关负责人和株洲绿色卫士等环保志愿者共 40 余人参加培训。

22 日上午，在培训开班仪式上，何长顺总结了株洲保护湘江绿色卫士工作情况。近两年来，株洲绿色卫士们开展各种环保活动 30 余次，对全市 22 个守望点进行守望行动，发现、举报和解决污染问题 50 余起，网络发帖达 150 余条，保护湘江母亲河的行动取得显著成效，成为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的“宣传员”和“播种机”，全面展现了株洲市环保志愿者的良好形象。

李仕铭、张东风分别肯定了株洲保护湘江守望行动取得的成效，对株洲绿色卫士们所作出的志愿服务精神表示赞赏，要求绿色卫士们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在保护湘江母亲河，监督环境违法行为，督促政府部门履职尽责上，发挥更多的作用。

本次培训采取专家辅导、交流讨论、现场观摩等方式进行。培训中，全体学员系统学习了《湖南省湘江“绿色卫士”环保志愿者管理办法（试行）》，《株洲市保护湘江绿色卫士日常巡查制度》，《株洲市保护湘江绿色卫士守望行动工作流程》和《水域污染判断、水样采集方法及水质简易分析手段》。通过培训，进一步提升绿色卫士环保志愿者的综合素质，加强了绿色卫士株洲大队的队伍建设，志愿者们纷纷表示，将充分发挥株洲在保护湘江等志愿服务工作中的模范带头作用。

曹浪波 王际兵

## 岳麓区开展生态文明知识进社区活动

近日，由长沙市岳麓区环保局组织开展的生态文明知识进社区活动在桔子洲街道学堂坡社区举行，资深环保志愿者张旭老师为近百名社区干部、居民群众和大学生志愿者讲解了与我们生活息息相关且易懂易学的环保知识。

讲课中，张老师首先播放了一组名为“水知道答案”的视频短片，并提出，水是人类生命的源泉，大家必须从自己做起，节约每一滴水，减少浪费，提高水的重复使用率，并呼吁大家加入到保护水资源的行动中来。

接下来，张老师以“环保酵素拯救地球”和环保酵素九大用途为主题，用鲜活的图片和成功的事例向大家展示了环保酵素之所以被称为可“拯救地球”的原因所在。环保酵素是混合了糖和水的厨余（鲜垃圾）经发酵后产生的棕色液体，有柑橘般的刺激气味。

环保酵素简单易做，而且有数之不尽的用途，在家居、农业或养殖业等方面都是必备的好帮手。它的生产过程并不使用任何化学合成物质，在酿制过程能统一体中，互相促进，共同构成一个复杂而稳定的具有多元功能的酵素生态系统，可抑制有害微生物，尤其是病原菌和腐败细菌的活动，促进植物生长。

讲课结束后，大家纷纷涌上讲台，有的争着拷课件，有的忙着提问题，有的还得到了酵素成品小件，大家表示非常乐意参加此类环保知识讲座，既能学到环保知识，还能回家马上实践变废为宝，大家都说：“今天才知道有这么一个环保酵素的好东西，回去我们都要自己做，以后大家都是环保达人了”。

余南

## 浏阳举办首届“环保杯”畅游浏阳河活动



畅游浏阳河活动现场 彭红霞摄

近日，浏阳市首届“环保杯”5000米百人畅游浏阳河活动在浏阳河城区段举行。本次活动共吸引了108名游泳爱好者参加。他们通过畅游活动呼吁市民保护环境，爱护浏阳的母亲河。

浏阳市游泳运动协会秘书长李佐淮介绍说，该协会自2011年就开始组织市民在浏阳河进行游泳活动，最初两年，很多市民认为河水水质不好，不敢下河游泳，活动规模较小。近两年来，大家都能明显感觉浏阳河的水质逐渐好转，在游

泳协会的带动下，越来越多的人到浏阳河游泳，这才有了本次活动规模。

现在每天在浏阳河城区段游泳的市民达两三千人，本次参加活动的都是协会精挑细选的游泳健将，浏阳市游泳运动协会范金成自豪地向记者介绍，浏阳河由于水质不断改善，越来越适合游泳运动，协会将争取带动更多的市民参与到游泳这项运动中来。

据了解，近年来浏阳扎实推进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切实加强对湘江支流浏阳河水质的保护。当地环保部门多次组织力量开展对涉水企业的环境隐患排查，不断加大环境监察执法力度，严格落实各项监管措施，同时强化了对浏阳河水质的日常监测，浏阳河的水质得到持续优化。浏

阳市环保局负责人表示，相信“畅游浏阳河”这样的活动，会唤起更多人对浏阳河环保事业的支持，“希望大家共同行动起来，让浏阳河每年365天，天天可以游泳。”

近期在北京举行的首届全国生态文明建设高峰论坛暨城市与景区生态文明成果发布会上，浏阳更是上榜“全国十佳生态文明城市”，为湖南唯一入选城市，“生态宜居”已成为浏阳这座城市的闪亮名片。

罗耀玲 陈文韬

## 雨湖区开展环保知识讲座

近日，湘潭市雨湖区云塘街道联合工程学院电气信息学院举办环保知识进社区系列活动，雨湖区环保局副局长李业春受邀来到杉树巷社区进行环保知识讲座。

讲座围绕“环保与健康”这个主题，深入浅出地介绍了环境的内涵，并列举了“长寿村”和“癌症村”两个对比鲜明的例子，阐明环境状况对个人身体健康的重要性，呼吁大家增强环保意识，为环保做力所能及的事情，共同维护自己的生活环境。

台上讲得精彩，台下听得带劲，台上台下互动积极，气氛十分热烈。大家都称赞今天的活动搞得好，很有创意！

保护环境，还有许许多多的工作等待着我们去，保护环境和我们每个人的生活都是息息相关的。我们需要蓝天白云，需要绿水青山，更需要我们大家共同努力。

刘婷



知识讲座现场

# 以新常态指引生态新文明

城步县环境保护局 肖建华



桃林苗寨

党的十八大将生态文明建设提到前所未有的战略高度，将其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一道，纳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这标志着我们党对社会发展规律和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性的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当下及今后一定时期，在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常态下，我们要转变思路，开创环境保护工作新局面。

## 环保工作新常态

### ■保护优先

在“五位一体”的发展战略和目标任务下，生态文明建设是新形势下环境保护常态化的任务和目标，出现了环境管理以污染控制为目标向以环境质量的改善和提高为目标的战略性转型，污染总量削减向环境风险管理转型；服务模式上，由单一化向一体化、系统化、优质化、多样化综合服务模式转变，做到“谁污染谁治理”向“谁污染谁付费”转变。新《环保法》首次从法律层面把环境保护提高到优先于经济发展的位置，有利于克服过去经济发展速度超出环境资源承载力导致环境资源不堪重负、环境污染破坏严重的弊端，环境保护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重视成为一种新常态，形成了环境保护市场的大释放和环境保护事业的大发展。

### ■严格执法

今年是新《环保法》实施的开局之年，这部号称“史上最严”

的环保法，对社会各界都规定了严格的保护责任和义务，并建立健全了与之相配套的一系列法规体系，从规范化执法出发，围绕违法主体，按程序分类实施行政处罚，依法对排污企业实施查封扣押、限制生产、停产整治、按日计罚等强制措施，对情节严重的相关违法行为人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并及时向公众公开信息及企业黑名单，这对决策者、违法者、执法者都提出了更加严格的要求，尤其是加大了违法追责的力度，任何不严格守法和执法的行为都将受到法律追究。严格执法将促进环境污染治理水平

的提高和环境质量的加速改善，为环境保护带来新面貌。

### ■创新发展

生态文明体系提出了很多创新性的政策和发展方式，大力推进和提倡“谁破坏生态谁污染环境，谁付费”、政府购买环境公共服务、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模式、政府和民资协同合作的 PPP 模式，这些新政策和发展模式都需要改变过去的环境保护观念、管理制度、工作方式、运行机制等。因此，环境保护管理的创新和机制创新、环境保护技术创新和治理模式的创新、环保投融资体制创新，都会成为环境保护的新常态。

### 环保工作新特点

当前，适应和具体落实环境新政策的制度创新、机制创新、管理创新、模式创新还处于探索期，政府环境质量责任制、考核评价措施不健全，环境执法不严导致的不平等、环境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不完备现象的存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环保工作的快速开展。

从环保部门的定位来看，推进环保产业的战略发展路径就是要以当前存在的问题为导向，以环境质量改善为目标，以环境执法为重点，以释放市场需求为引导，通过环境管理战略思想、战略重点和战略目标的转变，即由以污染总量削减为目标转变为以环境质量的改善为目标、由考核总量削减转变为考核质量改善、由重点监督企业环境责任转变为重点

监督政府环境责任、由政府财政直接投资环保项目转变为政府财政对环保作出实际贡献和项目的奖励，以此来推进环保市场的转变和释放，实现环境质量的改善。

### 环保工作新思路

#### ■抓党政责任

加强地方党委政府和各行业部门对环境质量负责的督查，使新《环保法》对环境质量负责的法律规定落到实处，加强对各地党委政府环境质量改善情况的考核，落实党政负责人环境质量目标责任制，公布环境质量改善的考核结果，对履责不力的行业部门和地方政府加强责任追究，以此带动环境执法水平的全面提高，从而推动环保产业的发展和环境污染治理水平的提高。

#### ■抓绩效考核

环境治理绩效和质量考核是环境服务市场发展的关键，要推动建立社会化的第三方环境治理绩效考核制度和机制，制定绩效考核办法程序规则和绩效考核的追责机制，通过绩效考核监督环境治理服务合同的执行，公开绩效考核的信息，接受社会监督，保障环境污染治理服务的有效性。

#### ■抓严格执法

要健全环境统一管理和部门以及地方分工负责的环保管理体制，在分工管理方面，坚持责权结合的原则，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去落实相关的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制度，以及对社会和企业具体的环境管理与执法监督的职责，企业环境违法都由这些行业管理部门和地方政府去问责和处罚。环保部门作为环境统一管理部门的职责，要从具体的环境事务性管理中解脱出来，由抓微观管理转为抓宏观管理，由重点监督检查企业转变为重点监督检查地方党委政府，重点抓好环境保护政策制度等的制定；对行业部门和地方党委政府履行环保法律责任、贯彻落实环保政策法规、完成环保计划规划治理措施以及治理绩效、环境质量改善情况的督查和年度考核；将督查和考核结果报告县人大、政府，对保护环境履责不力的由县人大、政府问责。



美丽的南山草原

#### ■抓市场释放

推进环境服务市场的大幅度释放，要对污染第三方治理、政府购买环境服务、环境监测社会化服务、PPP制度的实施等制定可操作的指导意见，指导和引导全面贯彻实施这些政策和制度，推进这些政策、制度的全面落实，以大型的有实力的环保公司、研究机构为依托，建设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技术中心，建立不同专业领域的环保技术研究开发、设备成套、示范工程、技术转化、污染治理的产业化服务，为环保产业发展和污染治理提供技术保障的综合性平台。从而促进巨大的潜在环保市场向现实环保市场的转化，促进环保技术服务市场更大程度的释放，推进环保产业和污染治理的快速发展。

#### ■抓产业特色

建设生态文明，是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的长远大计，党的十八大报告为我们指明了方向，着力推进绿色发展，低碳发展，从源头上扭转生态环境恶化的趋势。我们要利用好地区特色，做大做强当地民族性节日庆典活动，发展少数民族第三产业，做好少数民族地区品牌，发展壮大南山奶业及风力发电工程，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和管理方法，搞好旅游和绿色低碳经济的发展。并通过各类媒体和宣传手段在全县范围内的社区、学校、医院、乡镇广泛开展环保知识宣传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工作学习氛围，上接天线传递正能量，下接地气动员和组织群众参与环境保护，把环保的新风吹向千家万户。

苗岭神韵



# 云端上的梯田

## ——溆浦山背花瑶梯田

山背花瑶梯田位于怀化溆浦县葛竹坪镇，坐落在雪峰山北麓海拔 500 到 1500 多米之间的崇山峻岭之中，层层叠叠共有 1300 多级，3000 多亩，是我国海拔最高的梯田之一。山背花瑶梯田主要集中在山背周边地区，最先开垦于北宋年间，发展于南宋、元、明时期，距今已有一千多年的历史。因当地的花瑶是梯田主要的开拓者，故至今仍保留着浓厚的花瑶民俗。

山背原名三杯，由三组独立的梯田构成，三组梯田顶端都有一丘形似满月的田，登高远望就像三个依次摆开的杯子，故名三杯。因梯田依傍大山，也许是便于称谓的缘故，后来，三杯改名为山背，这个称呼也就沿用至今。

山背是云雾的故乡。由于高海拔和温差变化原因，这里的云雾有她独有的特色，海平云、玉带云、天梯云、翻滚云、穿梭云等等，在梯田边堆砌，在山间流淌，一年四季变化无穷，将这片山水打扮得神秘而又多姿多彩。

历代瑶、汉同胞用勤劳的双手，如燕儿衔泥筑巢，一点点，一滴滴，顺山辟壤；一个个山包，一个个山湾，开垦出无数梯田，创造了这人间奇迹，创造了独具特色的田耕文化。山背梯田已逐渐成为旅游爱好者和摄影爱好者的“天堂”。

刘让贤 撰文 供照





1、山舞银蛇 夏润华摄 /2、山背晨曦 向永东摄  
3、山背云海 向永东摄 /4、无题 刘让贤摄  
5、小花 刘让贤摄 /6、丰收在望 夏润华摄  
7、绿浪千层 刘让贤摄 /8、家园 夏润华摄  
9、云端 刘让贤摄

## 省公安厅驻环保厅工作联络室召开第一次会议



7月27日，省公安厅驻环保厅工作联络室召开第一次工作会议。省公安厅治安总队案件侦查指导支队支队长张小兵

主持会议，省环保厅环境监察局局长王盛才等参加了会议。

会议肯定了工作联络室成立以来，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职等方面起到的积极作用，通报了上半年全省环境违法犯罪移送情况。据统计，截至6月底，全省因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案件59起、刑事立案12起，有力地打击了环境污染违法犯罪行为。

会议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研讨和部署，一是拟在全省开展“蓝天清水”专项行动；二是加大对全省重点环境违法案件的调度和督办，同时核查各单位对《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的意见》等三个文件的落实情况；三是对重点地区、成绩突出和落后地区的司法联动开展情况进行调研；四是制定环保和公安执法人员的培训计划；五是筹备湖南省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联席会议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

王 芬

## 益阳市召开行政处罚案件审查会议

### 严厉惩处企业环境违法行为

7月28日上午，益阳市环保局召开今年第一次环保行政处罚案件审查会议。会议由案件审查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李刚提请，市环保局局长案审委员会主任杨禄仁召集，副主任文平玉主持，案审委员会全体成员参加。会议重点审议了湖南星马制衣有限公司的环境违法案件，该公司年产服装300万件，其加工生产线配套建设的水污染防治设施未建成，主体工程即投入生产；公司也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污染物。

会上，市环境监察支队办案人员就湖南星马制衣有限公司年产300万件服装加工生产线配套建设的水污染防治设施未建成，主体工程即投入生产；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做了详细的阐述，出示了该公司环境违法行为相关的证据，并就处罚依据、处罚幅度提出了建议。局案审委员会各相关成员充分发表了自己的观点。

会议一致认为：湖南星马制衣有限公司环境违法行为事实清楚，证据确凿，证据链紧凑、严谨，取证合法，监察支队处罚建议符合法律条款。针对该公司的环境违法行为，案审委员会形成审议决定：1、责令湖南星马制衣有限公司立即

停止生产，其水污染防治设施经环保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该建设项目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2、对湖南星马制衣有限公司处以人民币贰拾万圆的罚款。

随后，杨禄仁就环境监察执法提出了严格的要求：一是环境监察人员要以开展“三严三实”教育活动为契机，结合全市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及打击违法企业保障人民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认真、严谨、务实地开展全市环境隐患排查工作，确保排查不留死角、整改不留隐患，着力解决一批环境问题突出、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污染问题。环境监察执法要紧紧围绕“勤巡查、重监管、严处罚”开展环境监察执法工作，对那些敢于以身试法的企业，要一查到底，决不姑息迁就，并实行高限处罚，力争环境监察执法取得“发现一起、执行一件、震慑一片、推动全局”的成果，实现环保效益和社会效益双赢。二是要求环境监察人员在监察执法过程中，确保程序合法，搜集证据要确凿充分、形成证据链，适用法律条款准确无误，处罚幅度合法、适度。从而打造一支反应迅速、熟悉业务、精通执法的环保执法队伍。

曹群飞

## 生态修复渣库 发展新兴产业

# 泸溪县强力推进整治工作

泸溪县曾经是湘西工业的重中之重，近30年的工业发展，形成了以电解锰、电解锌、硫酸、铁合金为主导产业的工业体系，涉重金属企业曾经一度达到34家。

这给湘西环保工作带来了很大压力，曾经的老工业基地该何去何从？近日，记者从泸溪县环保局了解到，泸溪县工业整治活动开展得如火如荼。

### 开展整治行动，统一处理废渣

“电解锰、电解锌、硫酸、铁合金都是高能耗、高污染企业，随着工业经济的快速发展，产业结构不合理、工艺落后等问题不断显现，环境问题越来越突出。”泸溪县环保局局长杨毓山说。

以泸溪县金帅有色金属提炼厂为例，企业采用的炼铅工艺属于国家2011年明确规定的淘汰工艺。2014年，这家提炼厂被正式关闭。

据介绍，2010年至今，泸溪县持续开展整治行动。目前，泸溪全县电解锰、电解锌、硫酸企业中，除3家电解锌、1家电解锰企业在生产外，其余企业仍在停产整治中。

2011年起，全县电解锰企业产生的废渣统一倒入县工业集中渣库。目前，全县已完成5座尾矿库的闭库施工，其余7座尾矿库预计在今年年底前闭库；县工业集中渣库正在建设新的渗漏液收集处理设施，预计近期可以投入使用。

### 生态修复渣库，清理河流淤积

泸溪县火龙溪正在抓紧施工，挖掘机将溪底的污泥挖出、运走。

火龙溪的上游有泸溪县公共锰渣库1家、电解锌企业1家、电解金属锰企业7家。

以前，火龙溪河水清澈，当地居民可以用河水洗衣、浇菜。2009年，火龙溪上游的渣库因暴雨垮坝。废弃的锰渣顺着雨水流到火龙溪，导致溪内沉积了大量锰渣和重金属废渣，溪水中的锰、镉、铅等长期严重超标。

2013年，上游渣库已闭库，经过生态修复，现在已是满眼绿色。火龙溪污染治理项目也已列入泸溪县“十二五”期间的重点治理项目。

据介绍，火龙溪从去年10

月开始进行疏挖，但由于目前进入雨季，流量大，施工进度缓慢。预计今年年底前结束清理，然后进行河岸植被修复。

根据规划，火龙溪河道内的废渣及淤泥全部清理干净后，再从上坝至下坝修筑挡水土堤，同时每段河床疏挖后都撒上石灰，以固化慢慢释放的重金属污染。整治项目完成后，可以恢复火龙溪水体生态平衡，水中的重金属、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等指标，将达到Ⅲ类排放标准。

### 发展新兴产业，转型才是硬道理

位于泸溪县武溪工业集中区北区的金昊公司，通过嫁接中科院的特种铝粉核心技术，生产的超细铝粉最小直径达到0.5微米，产品出口韩国、加拿大等10多个国家。公司2012年6月投产，去年产值1.25亿元，其中出口1000万美元。

“今年出口预计可达1.5亿美元。”金昊公司董事长周代权告诉记者。

武溪工业集中区内聚集了一批铝粉、铝型材、新材料、生物制药、农副产品精深加工等新兴产业。金昊公司、银阁公司等企业的产品处于产业链下游，附加值高，同时，由于原料全部外购，生产过程中仅需不多的冷却水，还可循环利用。

在泸溪县县长向恒林看来，如果说满目疮痍的武溪工业集中区南区是泸溪工业过去的缩影，那么一江之隔的武溪工业集中区北区将是泸溪未来发展的希望。他表示，只有实现经济转型，才能真正缓解经济发展给环境带来的压力。

目前，泸溪县锰锌传统产业占泸溪规模工业总产值比重已由2012年的80.3%下降至60%左右，而铝粉、合金等新兴产业不断崛起，占规模工业总产值比重已上升至30%以上。

文萍



## 邵东一轮胎炼油业主因擅自恢复生产被拘留



8月21日下午，邵东县黑田铺镇大湾村一家废旧轮胎炼油点的业主侯某，因擅自恢复非法轮胎炼油污染环境被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今年以来，邵东县环保局严格贯彻实施新《环保法》，加大对污染企业的打击力度，对各污染源开展地毯式大排查。5月21日，根据群众举报，执法人员现场查处了一家位于黑田铺镇与新邵县陈家坊镇桥头村交界处的大湾村偏僻山坳里的“土法炼油厂”，该厂利用收购的废旧轮胎炼油，对周围环境造成严重的污染。

经查实，该炼油点于今年3月份开始建设，5月初建成投入试生产，主要原料为废旧轮胎。由于该加工点生产工艺极其简陋，属落后淘汰工艺，且无任何污染治理设施，生产过程中排放出大量的废水、废气、废渣，严重污染环境，该厂未办理任何相关手续，属国家明令禁止的典型“小炼油”企业。针对该情况，执法人员立即责令该加工点停止生产，并于5月22日对该厂下达了《责令停止排污决定书》，要求于5月25日前自行拆除设备。

8月20日，邵东县环保局再次接到群众举报，该炼油点在停了不到3个月后又开始炼油了。8月21日下午，邵东县环保局、黑

田铺镇政府联合执法，对该炼油点采取断电措施。因业主未出现在现场，黑田铺镇派出所执法人员现场带走了正在烧火的工人，对其进行行政拘留。据邵东县环保局相关人员表示，黑田铺镇政府已着手准备铲车，将彻底捣毁该炼油点，使其不再有再生产的能力。

邵东县环保局局长王喜然表示，新《环保法》实施之后，只要发现了排污行为，经调查取证后，将现场下达责令停止排污决定书，如果还发现有偷排，直接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苏平

## 宁远县约谈环境违法企业

7月24日，宁远县环保局班子成员带领相关股室负责人，分别约谈存在环境违法问题的太平宏兴砖厂等3家企业负责人。

近期，县环保局在环境保护大检查中发现：太平宏兴砖厂、新美雅陶瓷公司、新兴纳米锌化工厂3家企业分别存在未批先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不符合“三同时”要求、试生产超期等环境违法问题。约谈会上，宁远县环保局法制股、环境监察大队对企业存在的环境违法问题进行了通报，明确了环境违法问题整改时限和要求，并对适用的新《环保法》相关规定给予了解释。

县环保局主管领导要求企业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管理，

从大局出发，提高环保意识，切实履行好《环保法》的有关规定。坚决按期整改，防止再次发生环境违法行为。同时要求各股、站、室、大队要严格环境执法，为企业服好务。加强对企业监管，帮助企业解决问题，确保环境问题得到圆满解决，对整改不到位或再发生类似问题的企业，依法依规处理，绝不姑息迁就。

环保局给违法企业下达了《环境整改通知书》，责令企业限期整改。被约谈企业负责人表示将立即按要求进行整改，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切实履行好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把治理污染成为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的自觉行为，如期完成整改任务。

乐利辉

## 澧县成功处置一起液氨泄露事故

### 未造成人员伤亡和环境污染

7月24日晚，澧县成功处置了一起液氨泄露事故，经过5小时的紧急处置，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环境污染。

21时40分，接群众举报，澧县八百里冷库有限公司发生一起液氨泄露事故，冷库储存了6吨液氨，如不及时安全处置，将危及周边环境及近千户居民的人身安全。

事件发生后，澧县县委、县政府迅速成立应急指挥部，启动应急预案，第一时间调度消防、公安、安监、环保、卫生、电力、质监、交警等部门，迅速疏散3000余名群众。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金贤松，副县长刘辉、李如清坐镇指挥，与专家现场会商后，决定将渗出的液氨用水稀释，转化为氨水，降低浓度，达到消除事故隐患。

消防大队派消防车和消防队员深入厂区查勘现场，关闭

输氨阀门，封堵泄露管道；县公安局派出干警设置警戒线，维护现场秩序；县交警大队对现场周边道路实行交通管制；县电网公司立即切断电源，防止次生灾害事故发生；县安监、市管中心和澧浦街道办迅速对厂区周围居民进行紧急疏散；县卫生局调集救护车和医护人员现场待命；县环保部门现场进行应急监测，随时掌握污染动向。

经过5小时的紧急处置，成功处理了此次液氨泄露事故，经安监部门确认，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经环境监测站现场监测，未造成环境污染。

经调查，八百里冷库有限公司为一家民营企业，从事鱼类产品冷冻业务，发生液氨泄露的原因是泵房的一台差压控制器连接管道垫片损坏导致，为一起安全事故。 刘柏林

## 新邵县关停5家非法塑料粒子加工厂

近日，新邵县组织环保、经信、电力、公安以及陈家坊镇等相关部门单位联合执法，一举取缔了位于陈家坊镇的5家非法废旧塑料粒子加工厂。

陈家坊镇的非法塑废旧料粒子加工厂主要分布在桥石村、鸭塘村、长江村等地。这5家非法废旧塑料粒子加工企业，都是简易搭建的工作棚，工艺落后，没经过环保审批，没有办理任何手续，散发着阵阵气味的塑料薄膜被随意露天堆放，不少加工点废水池直通河道，废水直排入河，对周边水环境带来很大影响。

7月初，新邵县环保局在落实新《环保法》，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中发现了这几家企业的违法行为，下达了停产通知书，后又接到群众举报，部分企业仍在继续生产，随即报县政府采取部门联合执法，彻底予以关闭。

联合执法行动由县政府牵头、陈家坊镇政府组织指挥全

盘工作，各相关职能部门配合；县经信局、县电力局负责切断电源，现场实施停电，拆除供电配套设施；县环保局配合执法，并依法行使监督职权；陈家坊镇政府及派出所负责安全保卫工作，对阻碍、抗拒执法、妨碍执行公务者予以严厉打击，这是新邵县贯彻实施新《环保法》组织的又一次联合执法行动。

新邵县环保局副局长刘林芝表示，以后像这样的企业，停电之后，如果下次再恢复非法生产的话，将移交给公安进行处理。当天，由新邵县环保、经信、电力、陈家坊镇政府组成联合执法队，在保证照明电源的情况下，依法切断了这5家非法废旧塑料颗粒厂的供电线路，对其进行强制关停。据环保局相关人员介绍，新邵县还将继续加大对辖区内环境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严厉打击各种环境违法行为。

周轶



# 陈肇雄部署我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要求抓住试点机遇 建设美丽乡村

( 以下为陈肇雄副省长在湖南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工作  
电视电话会议上讲话节选 )



同志们：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的主要目的是动员部署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工作。下面，我就此讲三点意见。

## 一、要充分肯定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取得的成绩

近年来，全省各级各有关部门大力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着力推进农村环境连片整治试点工作，有力推动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生活污染治理、畜禽水产养殖污染防治，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是夯实了环境整治的群众基础。通过宣传发动，农民思想观念由“要我环保”变为“我要环保”，群众自发参与农村环境整治的积极性不断提高，为整治工作奠定了良好的群众基础。

二是探索了整县推进的治理模式。在全国率先提出了“整县推进、竞争立项，以县为主、以奖代补，因地制宜、注重实效”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模式，攸县城乡环境同治、长沙农村环保自治模式被环保部在全国推广。

三是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了“党委政府统一领导、环保部门牵头协调、有关部门各司其职、社会各界积极支持”的工作机制。

四是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质量。近两年，在 28 个县（市、区）8000 个行政村开展了连片整治，村容村貌明显变好，环境质量稳步改善，受益人数达 1000 万。

## 二、要深刻认识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农村环境保护。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同场合多次强调，小康全面不全面，生态环境质量是关键；既

要金山银山，又要绿水青山，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要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李克强总理强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重点在农村，难点在农村环境。加强农村环境保护，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一）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党的十八大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布局，把农村环境保护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今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要求协同推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和绿色化，从支持农村环境集中连片整治、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等多个方面，对农村环保工作作出了全方位的部署安排。

**（二）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是统筹城乡发展的重要任务。**农村环境保护不仅关系到农村的发展，也直接关系到城乡统筹发展。湖南作为农业大省，农村面积大，农业人口多，必须加强农村环境保护和治理，给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留出更多的环境容量，否则环境容纳不下，社会承受不起，城乡发展也持续不了。统筹城乡发展，要以统筹城乡环境保护为重要切入点，加快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三）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是改善民生的现实需要。**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人民群众思想理念已由“求生存”向“求生态”、由“盼温饱”向“盼环保”转变，对干净水质、绿色食品、清新空气、优美环境等生态的需求日益迫切。农村环境上不去，不仅影响农村居民的生存环境，也影响城市居民的“米袋子”、“菜篮子”、“水缸子”的安全。加快推动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就是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当前，全省农村环境保护形势仍然严峻，主要是：农业畜禽养殖污染、农药化肥污染比较严重，农村生活污水、垃圾产生量持续增加，工矿和城市污染逐步向农村转移，部分地区水质下降，洞庭湖总氮、总磷水环境容量已近饱和，农村环境保护基础设施严重滞后，农村环境监测体系尚未建立，等等。全省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农村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全面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 三、要扎实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工作

要抓住国家把湖南纳入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省域覆盖试点省的机遇，坚持“县为主导、政府牵头、部门联动、市场驱动、村民参与”原则，加快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一要切实保障农村饮水安全。**要加强辖区饮用水水源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强化影响饮水安全的重点污染源的监督管理，坚决取缔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所有违法建设项目，从源头控制隐患。要加快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实施进度，严把项目质量和施工安全关，在今年底全面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要逐步建立覆盖全省的水质检测网络，加强对饮用水源和水厂水质的日常监测工作，确保全省农村居民都能喝上干净水、放心水。

**二要全面加强农村污染防治。**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按照“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原则，建立垃圾分类减量、收集转运、集中处理体系。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立散居户、自然集中村落和集镇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管理服务。强化养殖环境整治，推进规模化畜禽养殖区和居民生活区科学分离，实现畜禽粪污减量化和循环利用。

**三要严格防止污染向农村转移。**以强化工矿企业监管为重点，禁止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城镇垃圾及其他污染物从城市向农村地区转移。严格农村环境准入，依法实施环境影响评价，禁止污染企业向农村地区转移。加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对工矿企业集中分布的农村地区，实行重点监管，加强矿山污染治理，改善矿区生态环境质量。

**四要着力转变农村生产生活方式。**解决农村环境问题，关键要引导广大农村地区建立“两型”生产生活方式。要加快推动生产方式绿色化，将农药、化肥等外部投入品使用量降下去，将农作物秸秆、畜禽粪便等生产废弃物利用起来。要加快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实现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向绿色低碳、文明健康方向转变，形成崇尚生态文明的农村新风尚。要以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群众生活质量为目标，持续开展生态文明示范市、县、乡、村的创建工作。

**五要大力加强农村环境监管能力建设。**要完善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和重要农产品产地的环境监测。要加大环境监督执法力度，对不执行环境影响评价、超标排污等各类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六要统筹做好综合整治工作保障。**要加强组织协调，落实工作措施，广泛发动群众，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在2019年底前基本完成全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要加强资金筹措，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有效整合相关部门专项资金特别是涉农资金。环保、发改、农业、林业、卫生、国土、住建等相关部门要结合各自职责，积极做好指导、配合和服务工作。各市州人民政府要加强统筹协调，以县市区人民政府为责任主体，推动市县各有关部门和乡镇、村整体联动。

同志们，做好农村环境保护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要践行“三严三实”要求，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过硬的措施，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着力改善农村环境质量，为建设美丽中国的湖南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全省自然生态保护工作视频会议召开



7月24日，2015年全省自然生态保护工作会议在省环保厅召开，这也是该会议首次以视频会议的形式开到了县（区）

一级。省环保厅副厅长潘碧灵出席会议并作总结讲话。省厅各直属处室、环保学院、省环境监察局、省环境监测中心站相关负责人参加主会场会议。

潘碧灵在讲话中，对如何深入学习和贯彻中央领导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做出了讲解，对我省2014年的自然生态保护工作做出了总结，并对2015年的自然生态保护工作和生态文明建设做出了部署。潘碧灵希望省、市、县三级联动，把我省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推到一个新的高度。

在会上，常德市环保局、郴州市环保局、江华县环保局以及乌云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代表分别就加强项目的前期建设、“两区、三园”项目的建设的管理、生态创建和自然保护区管理等方面作了典型发言和经验介绍。

黄昌华 摄影报道

## 湘潭雨湖区美丽乡村建设掀热潮 农村面貌焕然一新

一座座花木环绕的农家小院错落有致，一条条洁净宽敞的水泥道路连村入户，村民收入年年创下新高……湘潭雨湖区按照新农村建设目标要求，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突出特色和亮点，促美丽乡村建设有序推进，掀起了美丽乡村建设新一轮热潮，农村面貌焕然一新。

### 姜畲农业示范区为新农村建设注入活力

在姜畲镇，雨湖区重点打造了一个现代农业示范区，把姜畲镇泉塘子村等10个村和跃进水库、花园社区的集中地，建设一个面积18.2平方公里、总人口1.2万人、总投资12亿元集高效农业、设施农业、都市农业、观光农业于一体的现代农业示范区。

2014年，示范区内各项设施不断完善，投资1000万元的5.4公里观光大道完成拓宽硬化和沥青路面铺设，其中2.7公里实现绿化、亮化，整个示范区实现了以观光大道为纽带的路网构架，将各个产业基地连成一线，初步形成了现代农业示范观光走廊；4个核心村完成生产基地8500米的渠道硬化、护砌和清淤疏浚1600米机耕道的修建，1400立方的水塘护砌；绿新、三汇、溢绿园、三维、湘丰等基地自主建设，投入资金近1000万元，硬化项目基地内沟、渠、路1500米，打机井5口，改造喷滴灌设备500亩。

姜畲现代农业示范区的不断发展壮大，为当地农民增收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绿新等蔬菜专业合作社（公司）在2014年新流转土地面积1050亩，示范区种植蔬菜面积达3000亩，

年总产量1.8万吨，总产值达4320万元，实现年劳务收入1000余万元。全区农民专业合作社95家，家庭农场9家，直接联结农户13238户，建设各类种养加基地近210个，带动近3万户农户增收。

### 农村生产生活环境更加美好

“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身泥”，曾是农村地区最真实的写照。要想富，先修路，打造一套四通八达的农村公路路网成了推动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美丽新农村最基础、最关键的所在。

在响塘镇方竹村的村道上，限速、限载、转弯标识牌等标识不时可见，因村道附近民居较多处，道路上还设有减速带。2014年，雨湖区开工建设农村公路长达12.9公里，现已全部投入使用。全区共硬化农村公路500公里，其中县、乡道200公里，投入资金21000万元，于2012年实现了“村村通”，受益人口达18.5万人，为农民打开了幸福之门。

路修好了，村民生活生产环境也要更加美。2014年，该区结合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投入1000余万元，清运陈年垃圾2000余吨，新增绿化面积1万余平米，拆除违章搭建物100多处。同时，该区全年新建户用沼气池100口，推广太阳能热水器120台，安装太阳能路灯150盏；截至目前，全区已建户用沼气池12981口，并按照每个服务网点服务300-400户，建立了33处沼气后续维修服务网点。

谢岳峰

# 调整产业格局，引领“生态富民”之路

## 古丈县毛坪村大力发展绿色产业

“春茶尖尖叶儿翠，绿得人心也发芽。远销五洲四海客哎，逢人都夸古丈茶。”车行古丈县，宋祖英的《古丈茶歌》唱到了人们心坎里。

走入古丈县默戎镇牛角山，所见之处皆郁郁葱葱，漫山遍野的茶树，散发出沁人心脾的茶香，一垄垄的茶叶制成的古丈毛尖远销四海。

日前，由中国茶产业特色名村研究课题组联合调研、评价和发布了2014“中国茗村”百佳榜，古丈县默戎镇毛坪村以排名第63位入选，其金榜锦言为“甘霖天吮”，是湘西州唯一一个人选的茶业专业村。

毛坪村属典型的民族贫困山区，全村313户1306人，人平旱地稻田均不足0.5亩，2008年人均纯收入仅800余元。近年来，该村依托地域资源特色，抢抓扶贫开发发展机遇，积极发展茶叶、旅游、生态养殖等多种产业，使全村经济状况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一举摘掉了“贫困帽”，逐步实现了脱贫致富奔小康。2014年，全村人均纯收入达到7000元以上，成为该县为数不多的富裕村。

### 大力发展有机茶叶，致力于“绿色发展”

毛坪村在村党总支书记龙献文的率领下，多方筹措资金，村民以土地入股的形式成立了牛角山茶叶合作社，大力发展茶叶产业。牛角山茶园现有可采面积6000余亩，已被确定为中粮集团中茶武陵山片区优质茶原料基地。新开发高山有机茶园1万余亩，建成年产100吨古丈毛尖、红茶生产线；开发“黛勾黛丫”牌古丈毛尖、古丈红茶58个单品，曾获得2013年中国中部（湖南）国际农博会金奖。建成古丈县城、吉首市、怀化市、长沙市等4家品牌旗舰店，并与湖南“快乐购”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在全国发展经销商25家。2014年全村实现茶叶销售收入1200多万元，牛角山公司作为中国茶企代表远赴澳大利亚参加G20峰会“中澳文化交流节”。

### 大力发展生态乡村游，致力于“百姓富裕”

毛坪村距古丈县城南12公里，位于张家界至吉首凤凰黄金旅游线中段，交通旅游区位优势十分明显。该村生态环境优越，森林覆盖率70%以上，拥有近万亩生态茶园，村民制茶炒茶技术熟练，民族文化底蕴深厚，村寨民居集中连片，村落美化净化亮化的优势为依托，倾力打造民族民俗特色乡村游，注册成立了夯吾苗寨旅游公司，深入挖掘苗族

传统文化，发展苗寨特色旅游。并加快苗族跳歌场、苗鼓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所、景观茶园、风雨桥、大型停车场等新景点及配套设施建设。

每逢“四月八”、“赶秋”等重大苗族传统节日，村民都要唱苗歌、打苗鼓、舞狮子，举办丰富多彩的节会活动。通过不断的滚动发展，使该村的“夯吾苗寨”拥有湘西古丈苗族文化第一寨的美誉。2014年接待中外游客25万人次，实现销售收入1700多万元，为村民提供就业岗位216个，人均增收1500元以上。

### 大力发展生态养殖，致力于“凸显特色”

该村的牛角山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是农业产业化州级龙头企业，被评为“湖南省五星级休闲农业庄园”、农业部“全国四星级休闲农业企业”。该企业发挥地方畜禽遗传种质资源优势 and 山区生态养殖优势，建成2000平方米牛角山黑跑猪、芭茅鸡、土山羊3个生态养殖场，年出栏黑跑猪1000多头、芭茅鸡40000多只、土山羊3000多只。配套腊肉制品生产线，统一养殖规范、统一生产标准、统一包装销售，产品质优味美，深受消费者喜爱。

牛角山茶叶专业合作社被评为“湖南省省级示范合作社”、“湖南省首届十佳茶叶专业合作社”。该村还先后获得了“全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先进示范村”、“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省级文明村”等殊荣。

通过不懈努力，该村已初步形成了以茶叶为主导、苗寨旅游为龙头，生态养殖、苗族餐饮业共同发展的产业格局，走上了“生态富民”的发展之路。

周再生



## 适应环保新形势 推进环保新作为

怀化市环境保护局党组书记、局长 黄瑜



怀化市环境保护局党组书记、局长 黄瑜

当前,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机制体制改革,从今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史上最严的新《环保法》,国务院制定下发了《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环保部围绕新环保法的实施发布了按日计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信息公开、环境应急5个部令,省政府出台了《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和相应的责任追究办法。与此同时,怀化市制定了建设五省边区生态中心城市和“四个怀化”的发展战略,把生态怀化建设摆上了首要位置,并成立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统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环保部门必须主动担责,顺势而为,以积极有为的行动和成效,开创环保工作新局面,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一、要大力加强环境监管执法。**一是要认真落实环境执法属地管理职责。县级环保部门要认真履行执法监管属地责任,对本区域的排污单位严格执法监管。

市环保局执法部门要改变工作思路,既要加强对重点污染源的执法监管,又要加强对县级环保部门执法工作的督查指导,形成严控污染隐患的市县联动机制。二是要创新执法管理。要进一步完善环境计划执法制度,针对辖区污染源分类制定执法监察计划,建立网格化监管体系,强化例行检查和不定期巡查,真正把日常监管落到实处。要加强法律钻研,对问题突出、屡查屡犯的环境违法行为,要大胆运用按日计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等强硬执法措施。要加强与公安、法院等政法部门的协调和衔接,建立有效的联动机制,引入政法力量加强对重大环境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三是要深入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和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要因地制宜地制定检查方案,重点针对各类工业园区,所有有废水、废气、废渣、核与辐射、噪音等污染物排放行为的企事业单位,阻碍环境监管执法的“土政策”清理废除情况,各类资源开发利用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情况,以及群众举报投诉重点案件和长期未得到根治的突出环境问题等五个方面开展大

检查行动。要积极组织工业园区和企事业单位开展自查自纠,加强执法检查 and 调度,努力做到我们自己解决问题,尽量避免上级来督办。四是要加强建设项目环保准入把关。要着眼于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既严守国家产业政策,把好建设项目环保准入关,又积极对接、主动跟踪,为建设项目环评搞好服务,切实发挥好环保对优化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二、要深入推进重点领域环境整治和污染治理。**一是要加强大气污染防治。要强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四年行动计划落实,重点要抓好本年度确定的 165 个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实施,各县市区政府是责任主体,必须不折不扣按计划完成。要以改善市区大气环境质量为重点,针对城区扬尘污染突出的问题,持续开展建筑施工、道路运输等方面的扬尘污染集中整治行动,并加强城区燃煤锅炉淘汰治理和餐饮油烟整治,有步骤地推动汽车尾气污染防控和清洁能源替代工作,降低城区大气面源污染。要编制出台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处置工作。二是要加强水环境污染整治。要继续加强重金属污染治理,完成中央、省里下达的 16 个专项资金治理项目。要加强饮用水源保护,对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要健全日常监察机制,加大巡查频次;对出现的污染隐患,要立即采取专项执法和综合整治措施,确保饮用水源安全。要加强外源污染应对处置工作,对沅水干流及其支流舞水、渠水、辰水、酉水上游外源污染隐患问题,要强化入境断面水质监测,健全与上游地区的应急联动机制,加强应对处置。三是要加强农村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要扎实推进靖州县整县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年内必须完成 35 个行政村的环境整治任务。要积极开展土壤污染治理、农村规模养殖场粪便污染治理,并进一步加强农村环境整治和“问题村”环境整治项目申报争取工作,扩大农村环境整治覆盖面。要大力推广辰溪县开展农村环境整治的做法和成效,充分调动各县市区政府抓农村环境整治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切实改善农村环境面貌。四是要加强危险废物、辐射环境管理。要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审批管理、辐射环境安全许可证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管理台账,加强日常规范化管理和专项执法检查。

**三、要全面完成“十二五”减排任务。**我市 SO<sub>2</sub> 已完成“十二五”减排任务, COD 减排已完成总任务的 90%, 但氨氮、氮氧化物排放量不降反增,以 2010 年排放量为基数,按削减任务绝对量计算,今年必须分别削减 8.49%、858%,才能完成任务。一是要抓重点项目实施支撑减排任务完

成。今年要实施完成重点减排项目 120 个,其中 COD、氨氮减排项目 97 个, SO<sub>2</sub>、氮氧化物减排项目 23 个。各地务必深刻认识完成减排这一硬任务的重要性,针对下达的任务和项目,扎实开展各项工作,确保任务完成。特别是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必须尽快完成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在今年 6 月全面建成,防止因此项目未完成而被上级实施区域限批和“一票否决”。二是要加强管理促减排。要全面落实排污许可证制度,加强对各类排污单位的排污许可管理和减排设施运行的执法管理,督促排污单位按规定达标排放。要积极协调公安交警等有关部门,把限制外地淘汰车辆转入我市的规定抓落实,启动推进黄标车淘汰工作,为氮氧化物减排提供有力支撑。三是要妥善解决城镇人口、GDP 以及水泥、造纸行业产能增长等经济指标与减排要求的矛盾。市减排办、统计、发改、住建、经信等有关部门要搞好衔接和协调,对这些指标加强统筹,科学合理确定,防止因这些经济指标虚增而造成主要污染物新增量难以化解。

**四、要推进“创模”和生态县市区建设取得新成效。**一是要在完成创建指标上有新的进展。市本级“创模”规划年内必须编制出台,并要加强工作调度和督查,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围绕“创模”指标抓创建,争取在完成“创模”指标上有新的突破。要加强对生态县市区创建的组织和指导,年内争取洪江区、中方县、芷江县三个县(区)完成创建省级生态区工作。二是要继续加强系列绿色创建。要进一步调动基层单位开展绿色创建的积极性,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生态乡镇和绿色学校、医院、小区、宾馆等示范单位,丰富生态创建的细胞工程。三是要完成创建全国医疗废物综合管理示范城市工作任务。重点要在督促医疗废物收集处置扩面、医院收集暂存、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安全转运和处置方面下功夫,全市乡镇以上公立医院以及城区民营医院、个体诊所医疗废物必须全部纳入集中处置,在 5 月份必须完成验收工作。



黄瑜带队深入市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开展执法检查



黄瑜带队深入企业开展执法检查

四是要搞好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考核。对获得国家、省生态补偿转移支付支持的8个县，要认真按照标准要求，积极有效地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与考核，并切实运用好监测考核结果，督促各地将生态补偿资金按要求用于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

**五、要加大环保改革创新。**一是进一步探索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要认真履行牵头单位职责，积极协调有关部门探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有效载体和途径。要抓紧筹建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并以此为平台，建立相应的议事机制和工作机制，切实解决在大气污染防治、污染减排、重金属污染治理、饮用水源保护、生态创建以及环境执法等方面存在的协调组织乏力、综合推进欠佳的问题。各县市区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加强对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的组织领导和协调配合工作。要认真抓好省政府《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和责任追究办法执行，促使部门环保责任落实。二是推进环保业务工作创新。重点是启动工业企业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从今年起，全市所有工业企业COD、SO<sub>2</sub>、氨氮、氮氧化物、铅、砷、镉七项主要污染物排污权必须实行有偿使用和交易。此外，要完成建设项目环评市场化改革，继续推进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和环境责任保险制度。

**六、要进一步夯实环保基础工作。**一是加强环境监测体系建设。认真落实环境监测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尽快建立覆盖县级行政区和重要环境功能区的大气、水、土壤、噪声及辐射监测网络。重点要提升环境监测执法能力，今年市区将购置一套空气自动监测站备机，在市区饮用水源地建成水质自动监测站，将市环境监测站水环境分析能力由73项提升到109项；8个获得生态补偿转移支付支持的县及洪江区，要在已建成能够监测Pm<sub>2.5</sub>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基础上，

根据监测考核要求和工作需要，增加空气自动监测站设点；洪江市、中方县年内必须完成现有空气自动监测站升级改造，溆浦县年内必须建成空气自动监测站并完成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各县市区必须确保从明年1月1日起按新标准正式发布Pm<sub>2.5</sub>等空气环境质量指标。二是加强环保宣传教育。既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宣传阵地和“6·5”环境日主题活动等广泛开展宣传，又要结合环保审批、环保执法、环境整治等工作实践开展宣传；既要着力推进环境信息公开，又要主动

接受舆论监督，还要积极引导环保组织和环保志愿者开展环保公益活动，畅通公众监督和参与的渠道。三是加强环保规划和环保科研工作。要根据环境保护的新形势、新要求和工作实际，科学编制“十三五”环保规划，绘制环保事业发展蓝图。要加强环保科学技术研究，推广环保先进适用技术，推动资源综合利用和环保产业发展进步。

**七、要切实加强环保队伍自身建设。**一是围绕执法、监测两大重点，加强保障能力建设。要争取党委政府重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要求，尽力解决组织机构不完善、监测设备和技术手段缺乏、执法车辆和装备不足等问题。环保部门自身也要加强监测、执法人员的培训培养，加强现有技术装备的使用维护和管理，坚决防止一方面装备不足，另一方面又有装备闲置不用的不正常现象。二是提高队伍业务能力。环保部门各级领导干部要积极带头，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开展环保法律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学习，提升队伍法制素质和专业本领。要大力加强业务培训，积极开展各种技术比武比赛，锤炼培养专业技术人才。要进一步规范工作程序、业务流程，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办事效率。三是大力加强思想作风和党风廉政建设。要着力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继续把队伍思想作风建设摆在突出位置，通过加强学习、完善制度、严格管理，解决工作责任心不强、法纪观念淡薄、工作作风不实的问题，纠正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现象。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一岗双责”，坚持环保中心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同步推进，防止队伍出现不廉洁和违法违纪问题。总之，要通过加强思想作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促使队伍合格履职，保障队伍职业安全。

## 水中抗生素让人谈虎色变?



央视新闻频道曾曝光了鲁抗医药大量偷排抗生素污水，浓度严重超标。一时间，关于饮用水安全问题，再次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引起公众对饮水健康的担忧。

**越来越多的微量抗生素在世界范围内的水环境中被发现，这些抗生素最终会通过饮用水和食物等渠道进入人体，对人类健康造成潜在威胁。**

据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王占生介绍，目前我国的水源水质污染包括重金属污染，如汞、镉、铬、砷无机离子等无机污染物，以及持久性有机物、内分泌干扰物和个人护理用品等有机污染物及微生物污染等。其中，药品及个人护理用品（PPCPs）作为一类新型的环境污染物在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引起公众关注。

“由于 PPCPs 具有较高的生物活性和较缓慢的生物降解性，长期暴露于水体，有可能使细菌、病毒具有抗药性，这些微生物进入人体后将给人类带来潜在危险。”王占生说。

抗生素广泛大量使用造成的污染已成为威胁人类健康的重要问题。大量研究表明，越来越多的微量抗生素在世界范围内的水环境中被发现，它们最终会通过饮用水和食物等渠道进入人体，对人类健康造成潜在威胁。

2014 年 5 月，华东理工大学、同济大学和清华大学共同完成的研究显示，地表水中含有 68 种抗生素且浓度较高，还有 90 种非抗生素类的医药成分被检出。但专家表示，地表水中含有抗生素与饮用水安全并无直接关系，饮用水来源不是

普通的地表水，而是水源地。

欧美对地表水、饮用水中抗生素种类及含量进行了较多的调查研究。资料显示，1999 年和 2000 年，在美国 139 条江河中检测到四环素类、磺胺类和林肯霉素等 21 种抗生素残留，在水环境中的残留浓度一般小于 1.0 微克 / 升。美国在 2008 年的一项研究表明，24 个大城市的饮用水含有抗生素等多种药物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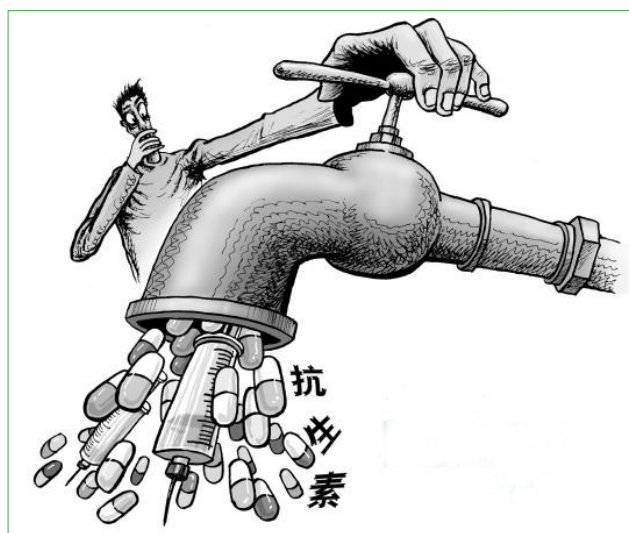
**自然环境中的抗生素浓度极低，是否会引起细菌耐药性问题，目前科学界还没有定论。**

由于现有污水处理技术很难将抗生素彻底清除，排放汇入地表水后可能造成饮用水水源污染。不过，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博士应光国强调，即便水体含有抗生素，但与公众平时在医院用药所摄取到的抗生素“根本不在一个量级”。

业内专家将“纳克”称之为“痕量”，1 纳克等于一百万分之一毫克，一片阿莫西林含量为 250 毫克。如果按照自来水中抗生素含量为 8 纳克 / 升计算，一个人每天喝两升水，每年 365 天，喝 70 年的量合计为 0.4 毫克，远低于 1 片阿莫西林含量。

据专家介绍，我国目前饮用水中检测出的抗生素的含量都在 10 纳克每升左右，而纳克比毫克低了好几个数量级。

拿剧毒物质“氰化物”做个对比，我国饮用水国家标准中氰化物的浓度限值为 0.05 毫克 / 升，而美国则为 0.2 毫克 / 升，分别相当于 50000 纳克 / 升和 200000 纳克 / 升。换言之，



10 纳克的“痕量”抗生素对人体健康的危害几乎可以忽略。

事实上，就水体等环境中存在抗生素污染，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副所长张干介绍，自然环境中的抗生素浓度极低，是否会引起细菌耐药性问题，目前科学界还没有定论。

**对于水体中抗生素含量，检测手段上没有问题，但由于国家没有具体标准，这项指标的检测较为困难。**

据了解，目前世界上，包括世界卫生组织、美国、欧盟在内的饮用水标准中，都未包含抗生素指标。

在我国，业内对水质该不该检测抗生素也未形成共识。北京公众健康饮用水研究所副研究员赵飞虹说：“目前国内关于抗生素污染监管还属于空白，标准的制定可能还需要很

长时间的验证。”

实际上，对于环境中抗生素的各种影响，人们还不是很清楚。在 2014 年 12 月世界卫生组织发布的《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草案）》中，这被认为是“特别重要、需要填补的知识空白”。

目前，我国《地表水环境监测》的标准中不含抗生素，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 106 项指标中，也不含有对抗生素的监测指标。对此，专家表示，自然界的物质成分太多，无法对每种物质都监测。

据专家介绍，对于水体中抗生素含量，检测手段上应该还是没有问题的，但由于国家没有具体标准，这项指标的检测较为困难。

## 知识链接



### 1、什么是抗生素？

抗生素主要是由细菌、霉菌或其他微生物产生的次级代谢产物或人工合成的类似物。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科学家们将抗生素的范围扩大，统称为生物药物素。主要用于治疗各种细菌感染或致病微生物感染类疾病，一般情况下对其宿主不会产生严重的副作用。2011 年 10 月 18 日，中国卫生部表示，在中国，患者抗生素的使用率达到 70%，是欧美国家的两倍，但真正需要使用的不到 20%。预防性使用抗生素是典型的滥用抗生素

### 2、抗生素有何特点？

#### (1) 直接作用于菌体细胞

抗生素则能选择性地作用于菌体细胞 DNA、RNA 和蛋白质合成系统的特定环节，干扰细胞的代谢作用，妨碍生命活动或使其停止生长，甚至死亡。而不同于无选择性的普通消毒剂或杀菌剂。

#### (2) 具有选择性抗菌谱

抗生素的作用具有选择性，不同抗生素对不同病原菌的作用不一样。对某种抗生素敏感的病原菌种类称为该抗生素的抗菌谱（抗菌谱）。

#### (3) 有效作用浓度

抗生素是一种生理活性物质。各种抗生素一般都在很低浓度下对病原菌就发生作用，这是抗生素区别于其他化学杀菌剂的又一主要特点。各种抗生素对不同微生物的有效浓度各异，通常以抑制微生物生长的最低浓度作为抗生素的抗菌强度，简称有效浓度。有效浓度越低，表明抗菌作用越强。

### 3、滥用抗生素有何危害

抗生素是老百姓最熟悉，也是容易被抗生素是老百姓最熟悉，也是容易被“滥用”的药物。然而说到“滥用”，很多人其实并不清楚其中的含义。实际上，凡是超时、超量、不对症使用或未严格规范使用抗生素，都属于滥用。一旦发生以上情况，就可能给患者带来“四重危害”。

#### 第一重：毒副作用

“是药三分毒”，应严格遵照医嘱服药，切不可盼复心切，擅自加大抗菌药物（包括抗生素和人工合成的抗菌药，如氟哌酸）的剂量，否则很可能损伤神经系统、肾脏、血液系统。尤其是对肝肾功能出现异常的患者，更要慎重。

#### 第二重：过敏反应

多发生在具有特异性体质的人身上，其表现以过敏性休克最为严重。青霉素、链霉素都可能引发，其中青霉素最常见也更为严重。过敏反应严重时可能致命。

#### 第三重：二重感染

当用抗菌药物抑制或杀死敏感的细菌后，有些不敏感的细菌或霉菌却继续生长繁殖，造成新的感染，这就是“二重感染”。这在长期滥用抗菌药物的病人中很多见。因此治疗困难，病死率高。

#### 第四重：耐药

大量使用抗生素无疑是对致病菌抗药能力的“锻炼”，在绝大多数普通细菌被杀灭的同时，原先并不占优势的具有抗药性的致病菌却存留了下来，并大量繁衍。而且由于药物长期刺激，使一部分致病菌产生变异、成为耐药菌株。这种耐药性既会被其他细菌所获得，也会遗传给下一代。“超级细菌”很大程度上就是抗菌药物滥用催生出来的。如果这种情况继续恶化下去，很可能使人类面临感染时无药可用的境地。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

### ( 试行 )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强化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职责，根据有关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及其有关工作部门的领导成员，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工作部门领导成员；上列工作部门的有关机构领导人员。

**第三条** 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负总责，党委和政府主要领导成员承担主要责任，其他有关领导成员在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责任。

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工作部门、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的有关工作部门及其有关机构领导人员按照职责分别承担相应责任。

**第四条**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坚持依法依规、客观公正、科学认定、权责一致、终身追究的原则。

**第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追究相关地方党委和政府主要领导成员的责任：

(一)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不力，致使本地区生态环境和资源问题突出或者任期内生态环境状况明显恶化的；

(二) 作出的决策与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法律法规相违背的；

(三) 违反主体功能区定位或者突破资源环境生态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不顾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盲目决策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 作出的决策严重违反城乡、土地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规划的；

(五) 地区和部门之间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协作方面推诿扯皮，主要领导成员不担当、不作为，造成严重后果的；

(六) 本地区发生主要领导成员职责范围内的严重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或者对严重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灾害）事件处置不力的；

(七) 对公益诉讼裁决和资源环境保护督察整改要求执行不力的；

(八) 其他应当追究责任的情形。

有上述情形的，在追究相关地方党委和政府主要领导成员责任的同时，对其他有关领导成员及相关部门领导成员依据职责分工和履职情况追究相应责任。

**第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追究相关地方党委和政府有关领导成员的责任：

(一) 指使、授意或者放任分管部门对不符合主体功能区定位或者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法律法规的建设项目审批（核准）、建设或者投产（使用）的；

(二) 对分管部门违反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法律法规行为监管失察、制止不力甚至包庇纵容的；

(三) 未正确履行职责，导致应当依法由政府责令停业、关闭的严重污染环境的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生产经营者未停业、关闭的；

(四) 对严重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组织查处不力的；

(五) 其他应当追究责任的情形。

**第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追究政府有关工作部门领导成员的责任：

- (一) 制定的规定或者采取的措施与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法律法规相违背的；
- (二) 批准开发利用规划或者进行项目审批（核准）违反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法律法规的；
- (三) 执行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法律法规不力，不按规定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或者在监督检查中敷衍塞责的；
- (四) 对发现或者群众举报的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的问题，不按规定查处的；
- (五) 不按规定报告、通报或者公开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灾害）事件信息的；
- (六) 对应当移送有关机关处理的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的违纪违法案件线索不按规定移送的；
- (七) 其他应当追究责任的情形。

有上述情形的，在追究政府有关工作部门领导成员责任的同时，对负有责任的有关机构领导人员追究相应责任。

**第八条** 党政领导干部利用职务影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追究其责任：

- (一) 限制、干扰、阻碍生态环境和资源监管执法工作的；
- (二) 干预司法活动，插手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具体司法案件处理的；
- (三) 干预、插手建设项目，致使不符合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政策、法律法规的建设项目得以审批（核准）、建设或者投产（使用）的；
- (四) 指使篡改、伪造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调查和监测数据的；
- (五) 其他应当追究责任的情形。

**第九条** 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在地方党政领导班子成员选拔任用工作中，应当按规定将资源消耗、环境保护、生态效益等情况作为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对在生态环境和资源方面造成严重破坏负有责任的干部不得提拔使用或者转任重要职务。

**第十条**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形式有：诫勉、责令公开道歉；组织处理，包括调离岗位、引咎辞职、责令辞职、免职、降职等；党纪政纪处分。

组织处理和党纪政纪处分可以单独使用，也可以同时使用。

追责对象涉嫌犯罪的，应当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十一条** 各级政府负有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监管职责的工作部门发现有本办法规定的追责情形的，必须按照职责依法对生态环境和资源损害问题进行调查，在根据调查结果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其他处理决定的同时，对相关党政领导干部应负责任和处理提出建议，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将有关材料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或者组织（人事）部门。需要追究党纪政纪责任的，由纪检监察机关按照有关规定办理；需要给予诫勉、责令公开道歉和组织处理的，由组织（人事）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负有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监管职责的工作部门、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应当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和资源损害责任追究的沟通协作机制。

司法机关在生态环境和资源损害等案件处理过程中发现有本办法规定的追责情形的，应当向有关纪检监察机关或者组织（人事）部门提出处理建议。

负责作出责任追究决定的机关和部门，一般应当将责任追究决定向社会公开。

**第十二条** 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对违背科学发展要求、造成生态环境和资源严重破坏的，责任人不论是否已调离、提拔或者退休，都必须严格追责。

**第十三条** 政府负有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监管职责的工作部门、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对发现本办法规定的追责情形应当调查而未调查，应当移送而未移送，应当追责而未追责的，追究有关责任人员的责任。

**第十四条** 受到责任追究的人员对责任追究决定不服的，可以向作出责任追究决定的机关和部门提出书面申诉。作出责任追究决定的机关和部门应当依据有关规定受理并作出处理。

申诉期间，不停止责任追究决定的执行。

**第十五条** 受到责任追究的党政领导干部，取消当年年度考核评优和评选各类先进的资格。

受到调离岗位处理的，至少一年内不得提拔；单独受到引咎辞职、责令辞职和免职处理的，至少一年内不得安排职务，至少两年内不得担任高于原任职务层次的职务；受到降职处理的，至少两年内不得提升职务。同时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和组织处理的，按照影响期长的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乡（镇、街道）党政领导成员的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参照本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可以依据本办法制定实施细则。国务院负有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监管，职责的部门应当制定落实本办法的具体制度和措施。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中央组织部、监察部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2015年8月9日起施行。

# 国务院办公厅

## 关于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

国办发〔2015〕5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已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国务院办公厅  
2015年7月26日

### 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

生态环境监测是生态环境保护的基础，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支撑。目前，我国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存在范围和要素覆盖不全，建设规划、标准规范与信息發布不统一，信息化水平和共享程度不高，监测与监管结合不紧密，监测数据质量有待提高等突出问题，难以满足生态文明建设需要，影响了监测的科学性、权威性和政府公信力，必须加快推进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要求，坚持全面设点、全国联网、自动预警、依法追责，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公众监督的生态环境监测新格局，为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 （二）基本原则。

明晰事权、落实责任。依法明确各方生态环境监测事权，推进部门分工合作，强化监测质量监管，落实政府、企业、社会责任和权利。

健全制度、统筹规划。健全生态环境监测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体系，统一规划布局监测网络。

科学监测、创新驱动。依靠科技创新与技术进步，加强监测科研和综合分析，强化卫星遥感等高新技术、先进装备与系统的应用，提高生态环境监测立体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综合集成、测管协同。推进全国生态环境监测数据联网和共享，开展监测大数据分析，实现生态环境监测与监管有效联动。

（三）主要目标。到2020年，全国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基本实现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各级各类监测数据系统互联共享，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化能力和保障水平明显提升，监测与监管协同联动，初步建成陆海统筹、天地一体、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使生态环境监测能力与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相适应。

#### 二、全面设点，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

（四）建立统一的环境质量监测网络。环境保护部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整合优化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建设涵盖大气、水、土壤、噪声、辐射等要素，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全国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按照统一的标准规范开展监测和评价，客观、准确反映环境质量状况。

（五）健全重点污染源监测制度。各级环境保护部门确定的重点排污单位必须落实污染物排放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的法定责任，严格执行排放标准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监测要求。国家重点监控排污单位要建设稳定运行的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各级环境保护部门要依法开展监督性监测，组织开展面源、移动源等监测与统计工作。

（六）加强生态监测系统建设。建立天地一体化的生态遥感监测系统，研制、发射系列化的大气环境监测卫星和环境卫星后续星并组网运行；加强无人机遥感监测和地面生态监测，实现对重要生态功能区、自然保护区等大范围、全天候监测。

#### 三、全国联网，实现生态环境监测信息集成共享

（七）建立生态环境监测数据集成共享机制。各级环境保护部门以及国土资源、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业、

卫生、林业、气象、海洋等部门和单位获取的环境质量、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数据要实现有效集成、互联互通。国家和地方建立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共享与发布机制，重点排污单位要按照环境保护部门要求将自行监测结果及时上传。

(八) 构建生态环境监测大数据平台。加快生态环境监测信息传输网络与大数据平台建设，加强生态环境监测数据资源开发与应用，开展大数据关联分析，为生态环境保护决策、管理和执法提供数据支持。

(九) 统一发布生态环境监测信息。依法建立统一的生态环境监测信息发布机制，规范发布内容、流程、权限、渠道等，及时准确发布全国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及生态状况监测信息，提高政府环境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和公信力，保障公众知情权。

#### 四、自动预警，科学引导环境管理与风险防范

(十) 加强环境质量监测预报预警。提高空气质量预报和污染预警水平，强化污染源追踪与解析。加强重要水体、水源地、源头区、水源涵养区等水质监测与预报预警。加强土壤中持久性、生物富集性和对人体健康危害大的污染物监测。提高辐射自动监测预警能力。

(十一) 严密监控企业污染排放。完善重点排污单位污染排放自动监测与异常报警机制，提高污染物超标排放、在线监测设备运行和重要核设施流出物异常等信息追踪、捕获与报警能力以及企业排污状况智能化监控水平。增强工业园区环境风险预警与处置能力。

(十二) 提升生态环境风险监测评估与预警能力。定期开展全国生态状况调查与评估，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对重要生态功能区人类干扰、生态破坏等活动进行监测、评估与预警。开展化学品、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新型特征污染物及危险废物等环境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提高环境风险防控和突发事件应急监测能力。

#### 五、依法追责，建立生态环境监测与监管联动机制

(十三) 为考核问责提供技术支撑。完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估指标体系，利用监测与评价结果，为考核问责地方政府落实本行政区域环境质量改善、污染防治、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等职责任务提供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撑。

(十四) 实现生态环境监测与执法同步。各级环境保护部门依法履行对排污单位的环境监管职责，依托污染源监测开展监管执法，建立监测与监管执法联动快速响应机制，根据污染物排放和自动报警信息，实施现场同步监测与执法。

(十五) 加强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管。各级相关部门所属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环境监测设备运营维护机构、社会环境监测机构及其负责人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和技术规范开展监测，健全并落实监测数据质量控制与管理制度，对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环境保护部依法建立健全对不同类型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及环境监测设备运营维护机构的监管制度，制定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处理办法等规定。各级环境保护部门要加大监测质量核查巡查力度，严肃查处故意违反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的行为。党政领导干部指使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的，按照《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六、健全生态环境监测制度与保障体系

(十六) 健全生态环境监测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体系。研究制定环境监测条例、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络管理办法、生态环境监测信息发布管理规定等法规、规章。统一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海洋、生态、污染源、噪声、振动、辐射等监测布点、监测和评价技术标准规范，并根据工作需要及时修订完善。增强各部门生态环境监测数据的可比性，确保排污单位、各类监测机构的监测活动执行统一的技术标准规范。

(十七) 明确生态环境监测事权。各级环境保护部门主要承担生态环境质量监测、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环境执法监测、环境应急监测与预报预警等职能。环境保护部适度上收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事权，准确把握、客观评价全国生态环境质量总体状况。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和监管重心下移，加强对地方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的管理。地方各级环境保护部门相应上收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事权，逐级承担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环境应急监测等职能。

(十八) 积极培育生态环境监测市场。开放服务性监测市场，鼓励社会环境监测机构参与排污单位污染源自行监测、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运行维护、生态环境损害评估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清洁生产审核、企事业单位自主调查等环境监测活动。在基础公益性监测领域积极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包括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等。环境保护部要制定相关政策和办法，有序推进环境监测服务社会化、制度化、规范化。

(十九) 强化监测科技创新能力。推进环境监测新技术和新方法研究，健全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体系，促进和鼓励高科技产品与技术手段在环境监测领域的推广应用。鼓励国内科研部门和相关企业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环境监测仪器设备，推进监测仪器设备国产化；在满足需求的条件下优先使用国产设备，促进国产监测仪器产业发展。积极开展国际合作，借鉴监测科技先进经验，提升我国技术创新能力。

(二十) 提升生态环境监测综合能力。研究制定环境监测机构编制标准，加强环境监测队伍建设。加快实施生态环境保护人才发展相关规划，不断提高监测人员综合素质和能力水平。完善与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发展需求相适应的财政保障机制，重点加强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监测数据质量控制、卫星和无人机遥感监测、环境应急监测、核与辐射监测等能力建设，提高样品采集、实验室测试分析及现场快速分析测试能力。完善环境保护监测岗位津贴政策。根据生态环境监测事权，将所需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重点保障。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加强对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的组织领导，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分工，落实各项任务。

# 湖南省地表水水质监测月报 (2015年7月)

## 湘江、资江、沅江和澧水流域水质均为优

**总体:** 本月, 全省地表水水质总体为良。湘江、资江、沅江和澧水流域水质均为优。洞庭湖营养状态为中营养, 总体为轻度污染。

### 四水流域:

**湘江流域:** 水质总体为优。干、支流 42 个省控断面中, I ~ III 类水质断面 40 个, 占 95.2%; IV 类断面 2 个, 占 4.8%。干流 18 个省控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 III 类标准。支流 24 个省控断面中, 有 22 个省控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标准, 而浏阳河黑石渡断面水质属 IV 类, 污染指标为氨氮、化学需氧量、总磷和溶解氧; 三角洲断面水质亦属 IV 类, 污染指标为氨氮和溶解氧。

**资江流域:** 水质总体为优。干、支流 14 个省控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 III 类标准。

**沅江流域:** 水质总体为优。干、支流 25 个省控断面中, I ~ III 类水质断面 24 个, 占 96.0%; V 类水质断面 1 个, 占 4.0%。支流酉水清水江的江口断面水质属 V 类, 污染指标为镉。

**澧水流域:** 水质总体为优。干、支流 9 个省控断面水质均符合或优于 III 类标准, I ~ III 类水质比例为 100%。

**其他流域:** 长江湖南段、环洞庭湖河流和珠江北江武水的 8 个断面均符合或优于 III 类标准。

**洞庭湖:** 洞庭湖总体为轻度污染, 营养状态为中营养。11 个省控断面中, III 类水质断面 1 个, 占 9.1%; IV 类水质断面 8 个, 占 72.7%; V 类水质断面 2 个, 占 18.2%。污染指标均为总磷。

湖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 湘江干流水质状况

序号	所在地	断面名称	所属地区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物 (超标倍数)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1	永州市	绿埠头	东安县	II	III	II	本月无未达标项目
2		港子口	永州市	II	III	II	
3	衡阳市	归阳镇	祁东县	II	II	II	
4		松柏	常宁市	II	II	III	
5		黄茶岭	衡阳市	II	II	II	
6	株洲市	熬洲	衡山县	III	III	III	
7		朱亭	株洲县	III	II	II	
8		枫溪	株洲市	II	II	III	
9	湘潭市	白石	株洲市	II	II	II	
10		霞湾	株洲市	III	II	II	
11		马家河	湘潭市	III	III	III	
12	湘潭市	五星	湘潭市	III	III	III	
13		易家湾	湘潭市	III	III	III	
14	长沙市	昭山	长沙市	II	II	III	
15		猴子石	长沙市	II	II	II	
16		三汊矶	长沙市	III	III	III	
17		乔口	长沙市	III	II	III	
18	岳阳市	樟树港	湘阴县	II	III	IV	

湘江支流水质状况

序号	支流名称	所在地	断面名称	所属地区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物 (超标倍数)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1	潇水	永州市	双牌水库	双牌县	II	II	II	
2			诸葛庙	永州市	II	II	II	
3	舂陵水	郴州市	欧阳海水库	桂阳县	II	III	II	
4		衡阳市	罗渡镇	常宁市	II	II	III	
5			舂陵水入江口	常宁市	II	II	II	
6	蒸水	衡阳市	联江村	衡阳县	III	III	III	
7			蒸水入湘江口	衡阳市	III	III	III	
8	耒水	郴州市	白廊	资兴市	II	II	I	
9			头山	资兴市	II	II	I	
10			小东江	资兴市	II	II	I	
11		衡阳市	大河滩	耒阳市	II	III	II	
12			耒水入江口	衡阳市	II	II	III	
13			草市镇	衡东县	II	II	III	
14	洙水	衡阳市	洙水入湘江口	衡东县	II	II	III	
15			渌水	株洲市	枫头镇	醴陵市	II	II
16	渌水入河口	株洲县		III	III	III		
17	涟水	娄底市	江龙滩	娄底市	II	III	II	
18		湘潭市	西阳渡口	湘乡市	III	III	III	
19		娄底市	大边山	娄底市	II	III	III	
20		湘潭市	涟水入河口	湘潭县	III	III	III	
21	浏阳河	长沙市	株树桥水库	浏阳市	II	I	II	
22			朗梨	长沙县	III	III	III	
			黑石渡	长沙市	IV	III	V	氨氮(0.32)、化学需氧量(0.14)、总磷(0.05)、溶解氧
			三角洲	长沙市	IV	IV	IV	氨氮(0.03)、溶解氧

资江干流和主要支流水质状况

序号	河流名称	所在地	断面名称	所属地区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物 (超标倍数)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1	资江干流	邵阳市	武岗上游	武冈市	III	II	II	本月无未达标项目	
2			桂花渡水厂	邵阳市	III	II	II		
3			田江渡	邵阳市	III	II	II		
4			晒谷滩电站	新邵县	III	III	III		
5		娄底市	球溪	冷水江市	II	II	II		
6			郭家桥	冷水江市	III	III	III		
7		益阳市	平口	安化县	III	III	II		
8			柘溪水库	安化县	III	III	II		
9			桃谷山	桃江县	III	III	III		
10			龙山港	益阳市	III	III	III		
11			万家嘴	益阳市	II	III	III		
12		夫夷水	邵阳市	窑市	新宁县	III	II		II
13			塘渡口	邵阳县	III	II	II		
14		邵水	邵阳市	邵水入河口	邵阳市	III	劣V		IV

## 沅江干流水质状况

序号	所在地	断面名称	所属地区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物 (超标倍数)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1	怀化市	托口	洪江市	II	IV	III	本月无未达标项目
2		萝卜湾	洪江市	III	II	III	
3		炮台	辰溪县	III	III	II	
4	湘西自治州	浦市上游	泸溪县	III	III	III	
5		武水汇合口	泸溪县	III	III	IV	
6	怀化市	侯家琪	沅陵县	III	III	II	
7		五强溪	沅陵县	II	II	II	
8	常德市	凌津滩	桃源县	II	II	III	
9		陈家河	常德市	II	II	II	
10		坡头	汉寿县	III	III	II	

## 沅江支流水质状况

序号	支流名称	所在地	断面名称	所属地区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物 (超标倍数)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1	渠水	怀化市	地阳坪公路桥	通道县	II	II	II	
2	舞水	怀化市	鱼市	新晃县	II	II	II	
3			怀化市二水厂	怀化市	II	II	II	
4			舞水入河口	洪江市	II	II	III	
5	巫水	邵阳市	绥宁河口镇	绥宁县	III	II	II	
6	辰水	怀化市	铜信溪电站	麻阳县	III	II	III	
7	武水	湘西	狮子庵水厂	吉首市	II	II	II	
8		自治州	河溪水文站	吉首市	II	II	III	
9	酉水	湘西	里耶镇	龙山县	II	II	II	
10			碗米坡电站	保靖县	II	II	II	
11			凤滩水库	古丈县	III	II	II	
12		怀化市	溪子口	沅陵县	II	II	II	
13	酉水 清水江	湘西	石花村	花垣县	III	II	III	
14			边城镇	花垣县	II	II	III	
15			江口	保靖县	V	II	II	镉(0.24)

## 澧水流域水质状况

序号	河流名称	所在地	断面名称	所属地区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物 (超标倍数)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1	澧水	张家界市	桑植八斗溪	桑植县	II	II	II	本月无未达标项目
2			永定澄潭	张家界市	II	II	II	
3			永定独子岩	张家界市	II	II	II	
4			慈利分路铺	慈利县	II	II	II	
5		三江口	石门县	II	II	II		
6		常德市	窑坡渡	津市	II	III	II	
7			沙河口	安乡县	III	III	III	
8	溇水	张家界市	淋溪河乡	张家界市	II	II	II	
9			溇水入河口	张家界市	II	II	II	

其它流域水质状况

序号	河流名称		所在地	断面名称	所属地区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物 (超标倍数)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1	长江湖南段		岳阳市	荆江口	华容县	Ⅲ	Ⅲ	Ⅲ	本月无未达标项目
2				城陵矶	岳阳市	Ⅱ	Ⅲ	Ⅲ	
3				陆城	临湘市	Ⅲ	Ⅱ	Ⅱ	
4	松滋河东支	常德市	马坡湖	安乡县	Ⅲ	Ⅲ	Ⅲ		
5	环洞庭湖 河流	新墙河	岳阳市	金凤水库进口	岳阳市	Ⅲ	Ⅱ	Ⅱ	
6		新墙河	岳阳市	八仙桥	岳阳县	Ⅲ	Ⅲ	Ⅳ	
7		汨罗江	岳阳市	南渡	汨罗市	Ⅲ	Ⅲ	Ⅱ	
8	珠江北江武水		郴州市	梅田镇	宜章县	Ⅲ	Ⅲ	Ⅲ	

洞庭湖水质状况

湖区	断面名称	所在城市	所属地区	营养指数			营养状态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物 (超标倍数)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东洞庭湖	岳阳楼	岳阳市	岳阳市	45.8	49.2	49.2	中营养	Ⅳ	Ⅳ	Ⅳ	总磷(0.33)
	洞庭湖出口	岳阳市	岳阳市	48.0	49.0	48.7	中营养	Ⅳ	Ⅴ	Ⅳ	总磷(0.80)
	鹿角	岳阳市	岳阳县	43.8	48.7	45.9	中营养	Ⅲ	Ⅳ	Ⅲ	
	东洞庭湖	岳阳市	岳阳市	46.0	44.1	48.0	中营养	Ⅳ	Ⅳ	Ⅲ	总磷(0.33)
	湖区				45.9	47.8	48.0	中营养	Ⅳ	Ⅳ	Ⅲ
南洞庭湖	横岭湖	岳阳市	湘阴县	44.1	47.3	45.0	中营养	Ⅳ	Ⅳ	Ⅳ	总磷(0.67)
	虞公庙	岳阳市	湘阴县	46.6	44.6	50.0	中营养	Ⅳ	Ⅳ	Ⅳ	总磷(0.67)
	扁山	益阳市	岳阳县	44.6	46.5	45.1	中营养	Ⅳ	Ⅴ	Ⅲ	总磷(0.80)
	湖区				45.1	46.1	46.7	中营养	Ⅳ	Ⅳ	Ⅳ
西洞庭湖	蒋家嘴	常德市	汉寿县	48.6	49.2	45.5	中营养	Ⅳ	Ⅴ	Ⅳ	总磷(0.67)
	小河嘴	益阳市	沅江市	44.4	47.5	46.7	中营养	Ⅳ	Ⅴ	Ⅲ	总磷(0.60)
	万子湖	益阳市	沅江市	50.8	49.2	49.2	轻度富营养	Ⅴ	Ⅴ	Ⅳ	总磷(1.93)
	湖区				47.6	48.4	48.0	中营养	Ⅴ	Ⅴ	Ⅳ
出口	南嘴	岳阳市	沅江市	48.7	49.1	49.6	中营养	Ⅴ	Ⅳ	Ⅳ	总磷(1.47)
总体				46.5	47.1	47.5	中营养	Ⅳ	Ⅳ	Ⅳ	总磷(0.74)

# 湖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月报(2015年7月)

全省14个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平均达标天数比例为96.0%

监测日期：2015年7月1日-7月31日

本月，按GB 3095-2012和HJ 663-2013评价，全省14个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范围在86.7%~100%之间，平均达标天数比例为96.0%；平均超标天数比例为4.0%，其中轻度污染占3.6%，中度污染占0.4%，无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影响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的主要污染物是细颗粒物（PM<sub>2.5</sub>）。

湖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城市	空气质量类别分布（天数）						首要污染物分布（天数）						优良率 %	达标天数	有效天数	PM <sub>2.5</sub> 达标天数	PM <sub>2.5</sub> 有效天数	PM <sub>2.5</sub> 达标天数比例 %
	优	良	轻度污染	中度污染	重度污染	严重污染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CO	O <sub>3</sub>	PM <sub>2.5</sub>	本月					
长沙	10	18	3	0	0	0	0	0	0	0	1	2	90.3	28	31	29	31	93.5
株洲	18	12	1	0	0	0	0	0	0	0	0	1	96.8	30	31	30	31	96.8
湘潭	12	16	1	2	0	0	0	0	0	0	0	3	90.3	28	31	28	31	90.3
岳阳	3	25	2	0	0	0	0	0	0	0	2	0	93.3	28	30	30	30	100
常德	8	21	2	0	0	0	0	0	0	0	2	0	93.5	29	31	31	31	100
张家界	14	15	1	0	0	0	0	0	0	0	0	1	96.7	29	30	30	31	96.8
衡阳	15	16	0	0	0	0	0	0	0	0	0	0	100	31	31	31	31	100
邵阳	13	17	0	0	0	0	0	0	0	0	0	0	100	30	30	31	31	100
益阳	5	18	1	0	0	0	0	0	0	0	0	1	95.8	23	24	29	30	96.7
郴州	13	18	0	0	0	0	0	0	0	0	0	0	100	31	31	31	31	100
永州	3	23	4	0	0	0	0	0	0	0	0	4	86.7	26	30	27	31	87.1
怀化	10	21	0	0	0	0	0	0	0	0	0	0	100	31	31	31	31	100
娄底	11	16	0	0	0	0	0	0	0	0	0	0	100	27	27	31	31	100
湘西	17	14	0	0	0	0	0	0	0	0	0	0	100	31	31	31	31	100
合计	152	250	15	2	0	0	0	0	0	0	5	12	96.0	402	419	420	432	97.2

## 长株潭空气预报预警系统通过验收

近日，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在长沙市组织召开了长株潭环境空气预报预警系统验收会。与会专家认真审查了系统技术报告和测试报告，经质询与讨论，认为该系统设计与开发满足日常空气质量预报工作要求，功能完善，技术指标先进，一致同意该系统通过验收。

下一步，省站将进一步升级和完善该系统，并将空气质量预报范围覆盖到全省，为促进我省大气污染防治、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提供科技与决策支持。  
**刘妍妍**

## 长沙市对涉危化企业开展执法行动

为有效预防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及次生灾害，按要求督促相关企业按规定完成应急预案备案及落实工作，提高企业风险防范意识，维护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日前，长沙市环保局组织开展了以“防风险、促安全、保稳定”为主题的全市环境执法行动。

本次执法行动全市共出动人员 147 人次，检查涉重金属、涉危险废物、涉危险化学品的污染物排放企事业单位 59 家，发出环境监察文书 55 份，对存在问题的企业依法进行查处并责令整改。

**长环监**

## 人大调研天心区水污染防治工作

日前，长沙市人大城环委赴天心区调研全区水污染防治有关情况。今年以来，天心区积极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全面实施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加快推进治污设施建设，积极开展排污口截污改造。加强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组织和开展了涉水环保专项行动 10 余次，出动执法人员 200 余人次，监管各类企业 100 余家次；开展了 5 次专项整治，大力整治水上餐饮，有力打击了违法排污行为，改善了湘江水环境质量。

**陈冲**

## 雨花区政府常务会专题学习环保政策

近日，长沙市雨花区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学习了新《环保法》、《湖南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试行）》等环境保护政策有关文件，并对下一阶段环境保护工作进行部署。

区长张能峰肯定了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的成绩，强调与会人员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都要认真学习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各相关部门认真抓好落实、提早谋划、提早行动，确保全年环保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李娜 胡晓蓉**

## 岳麓区宣传景区生态保护

为加强岳麓山风景名胜区的保护，建设景区生态文明，在《岳麓山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实施 8 周年之际，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街道开展了“保护风景名胜资源，建设生态文明岳麓”为主题的宣传活动。通过现场发放《保护条例》读本、环保袋、现场问答、文艺服务队、宣传车等多种宣传方式，倡导广大市民朋友从现在做起，增强景区资源保护的自觉性和使命感，更加全面地保护景区生态资源，更加舒适地享受景区生态福利。

**余南**

株  
ZHOU  
ZHOU

## 芦淞区政协专题协商水污染防治

日前，株洲市芦淞区政协召开专题会议，协商推进水污染治理工作。会议肯定了各相关单位为改善水环境质量所做的工作，并对以后的工作提出三点要求：在思想上进一步深化对水环境保护重要性的认识，加大宣传领导，营造全民环保的氛围；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形成高压态势，震慑破坏、污染环境者；建立联动机制，政府相关部门组成综合治理机构，加大水污染治理力度，形成长效管理，确保芦淞区水质不断好转。

谭志红

茶陵县开始监测城区 PM<sub>2.5</sub> 指数

今年，茶陵县投入专项资金 100 万元，按照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对空气自动监测站能力进行升级。近日，该县空气自动监测站对城区空气质量监测的数据显示包括细颗粒物（PM<sub>2.5</sub>）、一氧化碳（CO）和臭氧（O<sub>3</sub>）在内的 6 项指标，比以前增加 3 项，可以更加及时准确地反应城区空气质量状况，促进人们对环境保护工作的理解和支持，提高全民的环境意识，促进人们生活质量的提高。

谭文明

## 醴陵市环保局快速处理群众投诉

近日，有群众反映醴陵汽配城湖南元创机械有限公司涉嫌超标排放废水，废油对下游两个村的生产生活用水造成一定影响。接到投诉后，醴陵市环保局赶赴现场对该企业的生产情况、污染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生产废水涉嫌超标排放。该局立即责令该企业加强日常监管，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协助企业采取有效措施对水圳、鱼塘、稻田的废油进行清除处理。有效消除了安全隐患，保障了生产生活用水安全。

陶英奇

湘  
XIANG  
TAN

## 湘潭县开出首个“查封”令

近日，湘潭县环保局依法对湘潭志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非法加工燃料油生产车间进行断电，开出首个“查封”令，查封产生污染物的设备设施。

据查，该企业未办理相关环保手续，加工工艺、生产规模均不符合环保要求，不仅没有按照要求停止生产，还擅自改造生产设备，利用白土炼燃料油，严重影响当地空气质量，并对附近水质造成一定污染。按照相关规定，该县环保局对其依法查封。这是新《环保法》实施后，该县首例被查封的企业。

郭好

岳  
YUE  
YANG

## 岳阳楼区完成年度提案办理工作

今年上半年，岳阳市岳阳楼区环保局圆满地完成了年度市、区两级人大政协提案 7 个。在接到市、区两级的提案后，该局由办公室牵头，协调会办单位，责任股室、大队具体承办，并明确要求第一时间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见面，主动听取他们的意见，共同寻求解决之道。做到了见面率、回复率、满意率均为 100%，受到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好评。

方强

HENG YANG  
衡陽

### 衡东县开展环保专业技术培训

为提高环境管理能力和技术水平，以适应环保工作新常态，今年，衡东县环保局采用集中脱产、统一培训方式开展环保专业技术培训，分批次到湖南农业大学资源环境学院进行学习，一年内完成对全局职工的培训工作。

此次培训与衡东县环保工作的实际情况相结合，开设有针对课程与专题，着重基本理论与技术的学习，充分考虑职工的学识基础和岗位特征需求，进行区别对待的组织和培养，切实提高实际工作能力。

成爱云

CHANG DE  
常德

### 常德市开展环保专项督查

近日，常德市政府督查室联合市环保局，对该市各县（市、区）大气污染防治、限期治理、饮用水源地保护、重金属污染治理项目、污染物总量减排等环保工作进行了为期四天的专项督查，将发现的各项问题向各县（市、区）政府及环保局进行了反馈，并提出：“落实责任、配套资金、加快进度、确保完成任务”的要求。各县（市、区）均表示，下一步工作会高度重视、严抓落实，争取顺利通过年底考核。

常环宣

### 临澧县人大为生态县建设鼓劲加油

近日，临澧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专题听取生态县建设情况汇报，为实现2017年创建国家级生态县目标鼓劲加油。并针对目前工作中存在的氛围不浓、乡镇工作基础较弱、污染治理难度大等问题，提出了形成合力、营造氛围；明确任务、突出重点；强化督查、常抓不懈的意见，将进一步加大对生态县建设工作的推动和监督力度，力争早日实现生态县创建目标，为人民群众营造生态宜居的生活环境。

周秋明 余丽华

### 澧县加强涉重企业规范化建设

今年来，澧县环保局将涉重企业的规范化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内容来抓，目前取得阶段性成效。

为了确保涉重企业规范化建设顺利进行，7月份，常德市环保局和澧县环保局分别对涉重点企业正峰、华峰锌业规范化建设进行了指导，明确了规范化建设任务。要求企业逐项落实“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风险防范设施、及环境管理和风险防控制度”中提出的建设内容。目前企业上报了实施方案并进入实施阶段。

周华

YI YANG  
益陽

### 沅江市举办“三严三实”专题党课

近日，沅江市环保局举办了“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党课。要求大家认真做好“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学习，必须增强践行“三严三实”的自觉性，以“三严三实”为尺子，切实改进工作作风，着力解决“不严不实”问题。全局党员干部要率先垂范，要在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上做表率，在环保为民、实事求是、谋事要实上做表率，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沅环办

## 桃江县多措并举加强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为持续改善环境质量，确保全县环境安全，桃江县环保局多措并举，努力打造一支“思想好、懂业务、会管理”的环保执法队伍，营造一方碧水蓝天。切实加强监测和监察能力建设，提升环境监管水平；积极探索现场监管新理念，实现环境管理规范化、信息化；进行环境监管网格化管理，对全县范围内的284个行政村进行了地毯式的摸排，掌握排污点源的具体情况，建立网格化管理台账并逐步完善与实施。

詹凯

## 宜章县市民举报环境违法行为最高奖5万

为确保全县环境安全，严厉打击重大环境违法行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环境权益，日前，宜章县印发了《关于开展环境污染隐患集中排查整治的通告》，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环境污染隐患集中排查整治活动。将《通告》在全县22个乡镇及各村组进行张贴，并要求企业全面开展自查，各乡镇要全面宣传发动、迅速组织排查。对提供重大环境违法行为线索者，一经查实，最高给予5万元奖励，同时还公布了举报电话。

段春芬

## 永兴县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工作

为强化环境管理，防范环境风险，永兴县积极部署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专项行动。将《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督促企事业依法开展环境污染隐患排查整治的公告》加印280份送全县所有排污企事业单位，并要求42家企事业单位根据文件全面开展自查，制定完整的整治方案。集中力量协助配合乡镇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对全县所有企事业单位进行全面排查，对存在问题的企业下达《违法行为改正通知书》，并督促按要求整改到位。

郭灵芝

## 嘉禾县全力推进环境保护大检查

为切实改善全县的环境质量，确保环境安全，嘉禾县在环境保护大检查活动中，将检查范围由铸造、锻造企业扩大到了畜禽养殖、建材、食品加工、污水处理厂、垃圾处理厂等企事业单位以及宾馆、餐饮等第三产业，务求将所有的涉污企业纳入排查范围。目前，共现场检查企业102家，强制查封违法排污纸厂3家。下一步将对全县建设项目环评制度和“三同时”执行情况进行清理，建立和完善污染源台账。

张华琛

## 汝城县环保局打造低碳环保型机关

为提高办公资源利用率，优化机关行政效能，汝城县环保局采取有力措施积极打造低碳环保型机关。

倡议全体干部职工从“每天节约一度电”开始，积极转变工作和生活习惯，厉行节约，倡导低碳生活。大力推行无纸化办公；节约用水用电；严格规范公务车使用，合理安排用车；绿化美化办公环境。并建立激励奖励机制，定期对各科室低碳环保实行效果进行评比通报，对先进科室给予奖励，调动了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朱胜军



## 祁阳县部署下半年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

日前，祁阳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环境保护组召开 2015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下半年工作部署会议。会议要求：专业组各成员单位必须把创卫工作摆上重要工作日程，主要领导要亲自抓，不摆困难，不讲条件，全力推动创卫工作顺利开展。要强化责任意识，抓好落实。各成员单位对工作任务要做到心中有数，细化到月，夯实工作责任，明确完成时限。要加强考核通报，认真实施责任追究。加强作人员管理，实行绩效考核。

邓明

## 宁远县加强畜禽养殖污染监管

近日，宁远县环保局将印制的 6000 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宣传册》分发到各个乡镇（街道）村民和养殖户手中，以此提高养殖户的环保意识，促使其按照发展循环经济的思路，对畜禽废渣、粪便进行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切实加强农村环境监管。

为改善农村环境，该局切实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对辖区内所有规模化养殖场进行拉网式排查，对畜禽养殖污染治理进行全方位、全过程的管理指导，加大现场执法力度。

乐利辉

## 江华县妥善处理信访投诉

在新《环保法》实施后，面对群众、媒体的高度关注，江华县环保局以“及时细致、妥善处理”为原则，及时细致处理信访投诉，妥善处置环境突发事件，维护了辖区社会稳定，保证该县无一环境越级上访事件。截止 7 月底，江华环保局共接到县长热线转来投诉 10 件，永州市环保局转信访件 1 件，政协提案 2 件，来电来信来访 58 件。每件都能及时赶赴现场调查处理，并第一时间将处理情况反馈投诉人。

张霜菊



## 双峰县部署消耗臭氧层物质现状调查工作

日前，双峰县环保局召开会议，安排部署全县消耗臭氧层物质现状调查工作。会议传达了全市消耗臭氧层物质现状调查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了全县消耗臭氧层物质现状调查工作，并就有关调查业务工作进行了辅导。会议要求，全体参会人员切实提高思想认识，严格按照工作方案的要求深入基层开展好调查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好工作任务。

梁旦华 罗杰峰

## 涟源乡镇环委会高效行动获点赞

近日，涟源市古塘乡环境保护委员会工作人员例行全乡环境巡查时发现白竹河严重泛黄。工作人员立即沿河展开调查，发现 8 公里外的申家村邓家坳上与新化田坪接界的山沟里有一个洗沙场正在作业，废水未经处理，直排流入白竹河。经调查，该洗沙场未办理任何手续系非法开工。古塘乡党委政府迅速组织相关部门展开行动，拆除沙场电源，对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并责令清理现场。此次行动迅速有效，受到了村民的一致称赞。

李建龙 陈毅

邵陽  
SHAO YANG

## 双清区狠抓环境监管工作

为确保对全区污染源企业的有效监管，促进环境监察与司法的有机结合，邵阳市双清区环保局以环境安全隐患大排查和计划执法工作为抓手，狠抓环境监管工作。加大环境执法人员培训，提高监管人员执法水平。狠抓基础档案管理，完善一企一档。严打环境违法行为，对发现的环境问题，做到发现一起，处理一起，整改一起，有效震慑环境违法企业。严格规范行政行为，严格按照依法、依规、按程序的原则办事。

双环办

怀化  
HUAI HUA

## 怀化全境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近日，财政部正式下发通知，怀化市通道县、洪江市（含洪江区）、中方县、鹤城区、溆浦县被列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范围，至此，怀化全境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今后，该市将把生态优势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的主要抓手，有力有序推进生态经济、生态环境、生态文化、生态社会、生态制度建设，坚持走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并重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向吉飞

## 沅陵县开展水污染执法大检查

8月上旬，为认真贯彻落实《水污染防治法》，沅陵县人大组织县环保局、县水利局执法人员依法对涉水企事业单位进行了检查。对发现的1家处理废水不达标企业，责令其立即整改到位。

同时，该县政府根据规定，明确水污染防治职责，建立和完善了相关制度。并大力宣传新《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提高社会公众对水环境的关注，增强民众环保意识，确保全县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杨献中 张宏亮

## 溆浦县环保局提案办理督办获好评

近日，溆浦县政协提案办理督办组就2015年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对县环保局进行了视察督办，通过涉案环境问题现场视察、听取汇报、政协委员发表意见和现场考评打分等方式督查，该局提案办理获得督查组一致好评。

督查组建议继续发扬严谨务实的好作风，进一步加大环保监管和治理力度，争取更多环保治理项目，再上环保工作新台阶。

刘让贤

自治州  
ZI ZHI ZHOU

## 湘西州扎实推进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

为落实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湘西州环保局根据相关安排，结合各县（市、区）“十二五”前四年减排完成情况，制定工作方案，将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各县（市、区）和具体减排项目。按照州政府印发的《“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进行考核，对减排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按月进行调度。同时加大对减排项目的监管力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目前，列入2015年省减排计划的9个重点项目已完成5个。

王琛

## 国家生态乡镇

### ——攸县柏市镇



梯田 王娟供照



镇区全貌 王娟供照

**柏**市镇位于攸县东部，罗霄山脉中段西麓，地处湘赣两省三县交界中心。距攸县县城 72 公里，全镇总面积 186.5 平方公里。其中山地面积 167.8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1136.9 公顷，其中农田面积 948.2 公顷。辖管 8 个行政村，1 个社区，总人口 1.2 万人。柏市属中国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四季分明，雨水充沛，年平均降水 1627mm，年平均气温 16.5℃。

柏市境内生态环境良好，风景迷人，峰峦叠嶂，雾霭萦绕，攸县籍宋朝大学生彭天益“鸾山配凤岭，金水绕银坑”，诗句中的凤岭便位于柏市镇。该镇森林覆盖率达 71%，有丰富的森林、水利、矿产、旅游等资源；有世界奇观长达 7 公里冠称世界地质公园的地下阴河——禹王洞；有奇异壮观的

植物“活化石”红豆杉在这里成群生长，世所罕见，更有一雄一雌树龄在 2400 多年、3000 多年的野生红豆杉被分别誉为南方红豆杉之父、之母。

该镇以改善农村环境质量为根本出发点，积极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强工业污染治理力度，强力整治矿产非法开采，投资 2000 万元进行了矿区综合治理，建设污染治理设施，恢复植被；在全镇建立“门前三包”制度，实行垃圾分类处理，建设废品回收点，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达标率 98%；大力发展生态养殖、生态旅游，培育发展果种植面积 3000 多亩，楠竹低改基地 3000 亩，逐步实现山青水秀、生态宜居的目标。

2014 年被评为国家级生态乡镇。

苏建成 张伟平

油菜花海 王娟供照





美丽的鲤溪镇三元岭村 乐利辉摄



生态果园杨梅熟了 乐利辉摄

## 湖南生态乡镇

### —— 宁远县鲤溪镇

**鲤**溪镇位于宁远县城北部，距县城40公里，东与新田交界，南临保安乡柏家坪镇，西接清水桥镇，北与荒塘乡相连，下辖鲤溪永安、柏万城三个责任区，全镇总面积139.4平方公里，水田22808亩，旱土7786亩，林地10501亩。全镇辖55个行政村，396个村民小组，45870人。以农业作物种植为主。镇内有中心江、红旗两库小（一）型水库，永塘岭、大桶水等8座小（二）型水库，水质良好。全镇林业资源丰富，主要品种有国外松、松柏等，生态环境优良。

近年来，鲤溪镇党委、政府十分重视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建立了镇环境保护工作机制，设置了专门的环境保护机构，并配备了专职环境保护工作人员，建立了相应的工作制度。镇辖区内无滥垦、滥伐、滥采、滥挖现象，无捕杀、销售和食用珍稀野生动物现象，村庄环境无“脏、乱、差”现象，秸秆焚烧和“白色污染”基本得到控制。镇区内自来水、排水管网、道路、卫生厕所、通讯设施、文化体育活动场所、医疗机构、防洪设施等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街道路面平整，排水通畅，无污水溢流、无暴露垃圾，无冒黑烟、水体黑臭现象；街道卫生状况良好，卫生设施齐全；有专门保洁队伍，镇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日清日运，无垃圾乱堆乱倒现象，无直接向江河水库排放污水和倾倒垃圾的现象、无污水横流现象；无秸秆焚烧和一次性餐盒、塑料包装袋、废弃农膜随意丢弃现象，呈现出天蓝、地绿、山青、水净的良好生态环境。

2015年4月获评省级生态乡镇。

乐利辉



鲤溪镇的绿茶基地 乐利辉摄



美丽的鲤溪山水 乐利辉摄

# 省环保厅组织“三严三实”教育专题学习



厅党组书记、厅长刘尧臣对专题学习和研讨提出要求和希望



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王会龙对专题的学习研讨进行点评

7月28日，省环保厅举行“三严三实”教育第一专题学习研讨会。厅党组书记、厅长刘尧臣和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王会龙分别主持了上午和下午的学习研讨。

此次研讨以“严以修身，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把牢思想和行动‘总开关’”为主题。与会人员都认真撰写了发言提纲，联系工作实际，谈认识、谈体会、谈感悟，把问题、措施和对策一一点明。

刘尧臣对专题学习和研讨提出了要求和希望：对专题教育一定要高度重视、严肃对待、积极参加。并希望大家静下心来多读书，读几本好书；加强修养、增加才干、陶冶情操、塑造人格、洗礼灵魂；做到立身不忘做人之本、为政不移公仆之心；真心思考，要结合思想工作和做人实际，边学习边

思考，努力做到学有所思，思有所悟，悟有所醒；下决心改，要认真围绕群众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收集到的群众意见和“四风”方面的问题对照检查，抓好整改落实。

王会龙对专题学习研讨进行了点评，他指出：这次学习研讨是对前段时间学习成果的一次大检阅，也是学习经验的一次大交流。大家对“三严三实”的必要性、内涵外延等认识比较深，大家紧密联系实际，深入查找自身存在的问题，对如何践行“三严三实”，提出了下一步学习工作和改进措施的思路。

厅机关副处级以上干部70多人参加学习研讨，24名厅处级干部进行了交流发言。

白会平 李柿琴 摄影报道



7月28日，省环保厅举行“三严三实”教育第一专题学习研讨会



厅机关副处级以上干部70多人参加学习研讨

# 省环保厅召开法制宣传半年工作总结会议

## 表彰“六·五”宣传先进单位 部署下半年重点工作



8月19日，全省环境法制宣传半年工作总结暨“六·五”环境日宣传工作经验交流会议在长沙召开



省环保厅党组成员、总工程师姚斌作总结讲话

8月19日，省环保厅召开全省环境法制宣传半年工作总结暨“六·五”环境日宣传工作经验交流会。省厅党组成员、总工程师姚斌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对2015年上半年的法制宣传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下半年工作进行了部署。对“六·五”环境日宣传工作先进单位进行了表彰决定。湘潭、长沙、衡阳、常德等4个环保局分别作了典型发言。

与会人员还对下阶段法制宣传工作进行了研讨。

姚斌对各地市上半年的法制宣传工作给予了肯定，并对下半年的法制和宣传工作分别提出了要求。姚斌指出，法制工作要继续贯彻学习和落实新《环保法》的要求，并对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省委、省政府提出的湖南省环境保护工作职责规定（征求意见稿）、湖南省重大环境问

题（事件）责任追究办法（暂行）（即一规一办）做好贯彻落实；要结合当地的环保工作做好立法工作；要强化法制培训，及早谋划，提高人员工作经验水平，解决人员不足问题；要形成工作活力，建章立制、规范审批程序。

姚斌指出，宣传工作要加强领导重视；要做好普法工作，做到谁执法、谁宣传；要保障资金投入；要解决人手缺乏问题，做好宣传规划。

姚斌强调，要发挥好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作用，做好新闻宣传工作。要与环保志愿者做好沟通、保持联络，“志愿者相当于我们的另一双眼睛，另一对耳朵，要发挥他们的正面作用，传递正能量。”

省厅法宣处、省环保宣教中心领导负责人、各市州环保局分管负责人及法制宣传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文萍 摄影报道



省环保厅法宣处、省环保宣教中心负责人、各市（州）环保局分管负责人及法制宣传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与会人员对下阶段的法制宣传工作进行研讨



# 美丽的湖南

——湖南省湘资沅澧四水巡礼



## 湘江一级支流——蒸水

蒸水，俗称草河，是湘江的一级支流。

蒸水全长约 200 公里，发源于邵东最高峰大云山脚下，它贯穿东西，一直延伸到邵东佘田桥南拐后进入衡阳境内流入湘江。闻名潇湘的“佘田桥豆腐”便是用该地的河水制作的。

蒸水出邵东县，于衡阳县金兰镇入境，呈“乙”字型，流经该县三湖镇、渣江镇、台源镇、西渡、三塘、呆鹰岭等地，于衡阳市石鼓区注入湘江。

历史上的蒸水，屡发洪涝灾害，对沿岸人民危害较大。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当地人民对蒸水进行了重点治理，裁直河湾，开挖新河道，修筑防洪堤，基本上根除了洪害。

文：郑纬邦